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002

2023 年 04 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干德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德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秀云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下游行业景气度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智能快件箱类设备主要应用于快递行业最后一公里的物流配送环节，下游客户主要是应用该类设备的运营商。受益于全球电子商务和快递业近年来稳步增长，运营商的网点布局呈现相应的增长态势。若未来全球宏观经济下行，电商和快递业增长放缓，出现智能快件箱类设备需求量下降的情形，公司客户可能因此调整网点布局计划或缩减订单计划或出现财务状况恶化而延迟支付货款的情况，从而对公司的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其他类产品亦可能由于经济增速的下行导致客户订单需求的下降，从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国家政策逐步推动，市场环境逐渐成熟，智能快件箱类设备发展迅速，公司面临同行业内的竞争对手压力，包括竞争对手提升研发能力、扩大产能、降低产品价格等。公司产品出口至境外市场，同样面临来自世界各地

竞争对手的压力。公司如果不能在产品质量、技术水平、创新能力、服务能力等方面持续提升保持核心竞争力，以吸引更多全球的客户，公司的业务、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3、客户集中风险

公司所处的产品智能快件箱类设备行业主要由几个大型的运营商运营该类设备，公司销售收入来自这些大型客户的部分占比高。若这些大型客户减少与公司的业务合作，可能对公司的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4、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主要原材料及零部件包括工业控制计算机、触摸屏显示器、工业级无线路由器、扫描模组、视频监控设备、温控设备、钢材、PCBA、电器元件等。若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受市场影响出现上升，原材料采购将占用公司更多的流动资金。另外，若公司无法通过提高产品的销售价格将增加的成本转嫁给公司的客户，则会对公司产品的制造成本及利润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5、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境外客户主要集中在北美、欧洲和东南亚等地区，出口商品主要使用美元结算。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海外销售收入 63,964.6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76.10%，因汇率波动产生的汇兑收益为 6,157.02 万元。若结算汇率短期内波动较大，可能造成公司汇兑损失，同时对公司外销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造成较大影响。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40,000,000 为基

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4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4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4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50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4、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原件；
- 5、其他相关文件。

以上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智莱科技、公司、本公司	指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横岗工厂	指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横岗分公司，系公司分公司（报告期内已注销）
湖北工厂	指	湖北智莱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越南工厂、WEBOX VIETNAM CO., LTD.	指	网盒（越南）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智莱网盒	指	深圳市智莱网盒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美国网盒、WEBOX INC.	指	网盒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网盒、HK WEBOX TECH LIMITED	指	香港网盒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智莱医疗	指	深圳市智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智莱进出口	指	深圳市智莱科技进出口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咸宁智莱	指	咸宁智莱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智莱鹏飞	指	武汉市智莱鹏飞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技术服务公司	指	湖北智莱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ISO9001	指	ISO9001 质量保证体系是一类标准的统称。是由 TC176（TC176 指质量管理体系技术委员会）制定的所有国际标准，是 ISO12000 多个标准中最普遍的产品
ISO14001	指	ISO14001 是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代号。ISO14001 系列标准是由国际标准化组织制订的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ISO45001: 2018	指	职业健康及安全管理体系 (ISO45001: 2018) 是一个适用于任何组织的职业健康及安全的管理体系标准，目的是通过管理减少及防止因意外而导致生命、财产、时间的损失，以及对环境的破坏
3C 认证	指	3C 认证指中国政府为保护消费者人身安全和国家安全、加强产品质量管理、依照法律法规实施的一种产品合格评定认证制度。
CE 认证	指	CE 认证，即只限于产品不危及人类、动物和货品的安全方面的基本安全要求，而不是一般质量要求，协调指令只规定主要要求，一般指令要求是标

		准的任务。
FCC 认证	指	FCC 认证是指美国为确保与生命财产有关的无线电和电线通信产品的安全性，许多无线电应用产品、通讯产品和数字产品在进入美国市场，都要求 FCC 的认可。
ROHS 认证	指	ROHS 认证指欧盟等国要求进入欧盟的产品不得使用或含有重金属或多溴二苯醚 PBDE 以及多溴联苯 PBB 等阻燃剂的电器电子产品限值超标的产品不得进入欧盟地区。
ETL 认证	指	ETL 标志是质量与安全机构 Intertek 天祥集团的专属标志，获得 ETL 标志的产品代表满足北美的强制标准，可顺利进入北美市场销售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智莱科技	股票代码	300771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智莱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ZhiLai Sci And Tech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干德义		
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合水口社区建设西路 120 号 507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0 年 6 月 8 日由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 C3 栋 15 层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天安云谷二期四栋 37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29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szzhilai.com		
电子信箱	zhilaikeji@zhilai.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才玉	张威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天安云谷二期四栋 37 层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天安云谷二期四栋 37 层
电话	0755-28657760-8033	0755-28657760-8033
传真	0755-86021660	0755-86021660
电子信箱	zhilaikeji@zhilai.com	zhilaikeji@zhilai.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天安云谷二期四栋 37 层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力、马莉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25 号国信金融大厦 35 楼	刘瑛、李迪	2019 年 4 月 2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调整后	2020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元)	872,610,602. 22	1,257,891,24 3.35	1,257,891,24 3.35	-30.63%	1,028,183,92 9.29	1,028,183,92 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72,287,580. 61	169,143,803. 18	169,143,803. 18	1.86%	239,451,231. 60	239,451,231. 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167,048,971. 89	162,692,426. 76	162,692,426. 76	2.68%	222,813,105. 22	222,813,105. 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285,433,785. 45	59,587,145.0 7	59,587,145.0 7	379.02%	272,124,161. 72	272,124,161. 72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72	1.06	0.7	2.86%	1.5	1.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72	1.06	0.7	2.86%	1.5	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0%	9.34%	9.34%	-0.44%	14.32%	14.32%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调整后	2020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元)	2,238,841,48 0.48	2,318,564,22 0.64	2,318,564,22 0.64	-3.44%	2,014,887,51 3.29	2,014,887,51 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2,016,099,54 4.73	1,872,635,31 2.43	1,872,635,31 2.43	7.66%	1,772,553,08 2.68	1,772,553,08 2.6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11,005,554.92	296,150,819.04	116,652,634.17	148,801,59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281,844.30	90,817,472.38	38,816,659.69	1,371,60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899,060.89	91,448,104.72	34,693,567.64	3,008,238.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473,775.02	107,115,147.54	-131,485,219.56	196,330,082.4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2,666.69	34,474.29	-43,358.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716,101.83	4,180,034.49	5,488,362.4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	-53,024.73	5,922,923.54	15,307,917.64	

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40,475.70	-1,907,787.66	505,803.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60,815.54	1,778,415.54	4,620,598.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10.45	-147.30		
合计	5,238,608.72	6,451,376.42	16,638,126.3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属行业

公司从事物品智能保管与交付解决方案以及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面向全球客户提供各类智能保管与交付解决方案及产品。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对行业的分类，公司所处行业隶属于制造业（代码 C）、专用设备制造业（代码 C35）中的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它专用设备制造（代码 C359）的邮政专用机械及器材制造（代码 C3593）。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为 C35。

（二）行业周期性

随着电商与物流行业的稳步发展，快递包裹量逐年递增，末端派送压力逐年增加，而智能快件箱“人机交付”模式仍是现阶段解决快递包裹派送“最后一公里”难题的主要方式之一，市场对智能快件箱有着相对稳定的需求，智能快件箱行业处于发展期。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智能保管与交付领域较早的进入者，属于行业中的领先者。公司作为专业智能保管与交付领域全方位、高质量的综合解决方案供应商，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已经成为集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于一体的成熟企业。公司及产品在国内外市场一直保持较高的知名度和认同度，产品远销至北美、欧洲、东南亚等地区，已成为全球智能保管与交付行业多家知名运营企业的重要供应商。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及 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产品分别获得 CE 认证、3C 认证、FCC 认证、ROSH 认证以及国家保密局涉密信息系统安全保密测评中心的认证等。

（四）行业发展趋势和相关政府政策

根据中国国家邮政局发布的《2022 年邮政行业运行情况》报告显示，2022 年，邮政行业寄递业务量累计完成 1,391.0 亿件，同比增长 2.7%。其中，快递业务量累计完成 1,105.8 亿件，同比增长 2.1%；邮政寄递服务业务量累计完成 285.2 亿件，同比增长 5.0%。基于电商稳步发展和快递包裹量的逐年增长，智能快件箱“人机交付”模式仍是快递企业现阶段提高快递包裹派送效率和降低派送成本的主要方式之一。2022 年初，邮政局发布《2022 年重点工作和邮政快递业更贴近民生七件实事的通知》中指出“规范快递末端综合服务站运营，巩固智能快件箱建设成果，健全宅递、箱递、站递等末端多元投递模式。引导企业完善产品体系，提供多元化、差异化的快递服务。”各地方政府也分别发布一系列支持政策，旨在推进城市快递末端投递设施建设，提升智能快件箱配备比例，支持智能快件箱等便利设施进入社区。国家以及地方政府发布的一系列行业支持政策对智能快件箱行业发展有着积极促进作用，有利于公司开展智能保管与交付方面的业务。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公司作为全球智能保管与交付领域的龙头企业之一，主营业务包括智能保管与交付解决方案及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公司布局智能保管设备、智能交付设备、智能售卖设备及其他自动化设备等多样化业务，涉及智慧电商、智慧物流、智慧零售、智慧交通、智慧外卖、智能电网、数字医疗等行业。凭借在智能保管与交付领域二十余年的经验积累、完善的研发体系和精湛的工艺制造水平，公司推出了一系列高品质且富有竞争力的产品以及软硬件技术解决方案，能够全方位满足不同客户的定制化需求。

公司产品主要分为智能快件箱类设备、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智能恒温及售卖类设备和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设备四大类，其中，智能快件箱类设备主要用于解决快递行业最后一公里派件与取件的难题；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主要应用于图书馆、水上乐园、主题公园等场景；智能恒温及售卖类设备包括自动售卖机、取餐柜、冷冻柜等系列产品；其他定制

类智能交互设备包括智能充电柜、智能洗衣柜、智能书柜、医疗行为系统、文件交换柜等产品。公司产品被广泛应用于社区、教育、娱乐、新零售、物流、医疗、地产、政法机关等无接触式智能保管与交付领域，在国内外市场均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和认可度。

（二）公司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1）直销模式

公司的智能快件箱类设备采取直销模式，由公司直接将智能快件箱类设备销售给最终应用该类产品做运营业务的企业级客户。公司按照客户的定制要求进行产品设计、生产，并负责运输、安装、调试，产品试运行结束后，客户以其自有品牌运营该类设备。智能快件箱类设备销售时，公司均与客户签订框架合同，明确产品的具体配置、报价、付款方式、交货方式、安装验收标准、质保及售后服务等条款。后期，客户以订单的形式向公司批量下单购买智能快件箱类设备。

公司的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智能恒温及售卖类设备、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设备的主要销售模式为直销，由公司直接销售给最终应用该产品的客户，客户在购买上述产品后会直接应用在特定的运营场所。

（2）经销模式

由于公司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智能恒温机售卖类设备以及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设备等产品的下游应用场景多样，客户群体相对分散，公司这类设备的销售存在少量的买断式经销，由经销商向公司买断产品再销售给最终应用该产品的客户，产品安装及售后服务由经销商负责。

（3）运营模式

全资子公司智莱网盒开展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智能恒温机售卖类设备以及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设备等设备的运营业务，运营模式包括自主运营和合作运营。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智莱网盒销售该类产品后，由智莱网盒负责具体的运营事项。

2、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即由公司根据产品批次生产物料需求进行统一直接采购。采购时，公司将需求清单发送给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并根据供应商的报价、质量、供货能力等因素进行评判和确定供应商。公司确定技术设备类部件如工业控制计算机、扫描模组、视频监控设备的主要供应商后，在一定的时段里保持稳定合作。部分有定制化需求的客户对技术类设备部件如触摸屏显示器、工业控制计算机等有特定技术要求的，公司会向客户提交可供选择的供应商品牌清单，由客户确认品牌供应商。或遵循客户的需求，公司与客户指定的能满足该类技术要求的品牌供应商进行商务洽谈后直接采购。为缩短产品交货期、降低采购成本，公司针对交付期较长产品的原材料，如部分技术设备类部件、线材及低值易耗品等，根据市场情况与公司需求对物料采购提前分析和规划，通过对产品主要原材料的适量备料以及在期货市场对原材料相关的期货品种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对冲因原材料价格波动产生的采购成本上升的风险。公司已建立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对采购流程进行严格的管控，并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评审和考核，确保原材料的品质和供应商的售后服务能力。

3、生产模式

（1）自主生产

公司采取“以单定产”的生产模式，即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的需求量和交货期安排生产任务，使用 ERP 系统编制并下达生产计划。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主要分为钣金、喷涂、装配测试三大环节，生产及物料控制部在接到销售订单后，分解订单并分批次的生产作业计划及具体工单，具体工单将被分配至生产部的钣金车间、喷涂车间、装配测试车间。钣金车间主要负责钣金的制作、焊接；喷涂车间负责表面处理、喷粉；装配测试车间负责柜体与技术设备类部件及五金部件等原材料的装备成型、测试，测试人员将整机进行出厂测试与检验，确保所有部件及功能正常。公司订单生产任务由湖北工厂、越南工厂两大生产基地承担，其中，湖北工厂承担规模化和大型客户的订单生产任务，湖北二期工厂的正式投产让公司规模化的产能水平步入新台阶；越南工厂承担部分海外客户订单生产任务。2022 年上半年，公司基于湖北工厂二期投产和横岗工厂现有设备陈旧老化的考虑，决定注销横岗工厂并将其承接的订单制造任务转移至湖北工厂。

（2）委外加工

当订单生产出现高峰期时，公司将部分加工环节采用委外加工的方式完成。产品委外加工时，公司提供产品原材料，厂家自行采购其他部分的合格材料并加工，公司向其支付委外加工费。

4、研发模式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始终重视研发方面的投入，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技术储备，已拥有系统性的自主研发能力。研发部是公司主要的开发设计部门，负责公司产品硬件、软件和结构方案的整体开发，包括产品的电路及硬件固件方案设计、终端及服务器软件方案设计、结构方案设计等关键环节的研发工作。研发部已建立产品经理负责制，使得新产品的研发工作通过项目管理得到有序的推进和研发成果逐步的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7,261.06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30.63%，公司营业收入下降主要因为报告期内国内经济增速放缓以及海外通货膨胀等因素影响导致国内外客户订单需求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 17,015.96 万元，较上年同比上升 1.22%，公司净利润上升主要因为汇率波动产生了汇兑收益以及原材料价格下滑降低了产品制造成本。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核心技术人员辞职、核心技术丧失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影响的情形。

（一）品牌及客户优势

公司秉承“质量至上、客户至上”的理念，在产品需求、方案设计、售后服务等方面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服务。合作之初，公司能向客户提供完整的产品解决方案和多样化的产品供其选择，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售前服务；公司高水平的研发能力和精湛的工艺水平保证了解决方案的高效性和产品的稳定性，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售中服务；公司专业的售后团队覆盖客户大部分产品所在地区，以确保能够及时响应和满足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高效的售后服务。

公司高质量产品、高水平的研发能力和全方位售后服务等方面均已在市场上建立良好的品牌形象，并具有较高的市场认同度和知名度，公司与一批大型国内外行业知名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不仅有助于公司业务发展，也让公司能够及时把握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客户对新产品、新技术的需求，提前做好技术储备和产品研发工作，巩固公司在行业和市场中的领先地位。

（二）研发优势

公司储备了一支高素质、高水平且经验丰富的研发队伍，为公司研发技术的升级与创新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拥有较强的自主研发实力，利用自身的经验优势、技术优势和人才优势，保证了产品在软件、硬件、结构、平台系统等方面的整体方案设计和开发能力。公司始终保持重点项目和核心人才的持续培养和投入，2022 年度研发投入 6,663.18 万元。同时，公司重视知识产权的申请与保护，在产品设计、优化方面已申请大量的专利和软著。

（三）生产优势

公司拥有湖北工厂、越南工厂两大生产基地，具备规模化的生产和供应能力，为公司更好的服务于下游客户提供了保障。湖北工厂先后引进了板材开卷分条线、数控转塔冲床、激光切割机、压力机、数控折弯机、喷涂流水线等多种先进和自动化程度较高的生产设备，以机器代替人工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改善产品品质和优化工艺水平。公司全面推行精细化管理，建立完整的质量控制体系，在生产各个环节实施了质量控制、质量稽查；同时，对现场生产环节的各个关键点持续改进，保障了产品质量和性能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四）服务优势

公司已拥有近 200 人的专业服务团队分布在全国 27 个省、自治区或直辖市的 240 余个城市，能够覆盖关键客户产品所在的主要城市及周边地区。售后服务团队经过严格的上岗培训，熟练掌握公司产品的使用操作、故障排除和维护保养等技术，具备 7*24 小时的快速响应能力，能够满足客户对无人值守的智能保管与交付设备的各项售后服务需求。同时，售后团队也为客户提供柜机安装、调试、维修、改造升级等全套优质的服务。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一）公司 2022 年度经营回顾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7,261.06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30.63%；实现利润总额 19,483.57 万元，较上年同比上升 2.00%；实现净利润 17,015.96 万元，较上年同比上升 1.22%；基本每股收益 0.72 元，较上年同比上升 2.86%。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23,884.15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3.44%；净资产 201,530.37 万元，较上年同比上升 7.65%。

（二）公司 2022 年度主要工作

（1）国内外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海外销售收入 63,964.60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14.88%，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76.10%。海外销售收入下降主要因为海外客户受通货膨胀等因素影响导致订单需求下降。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线上与海外老客户保持持续沟通，一方面及时响应客户需求以增强客户粘性，另一方面深入了解市场发展趋势以尝试新业务。公司在海外新客户、新市场拓展工作上取得一定进展，在北美、欧洲、南非以及中东等地区开发了一批新客户。同时，公司已开始将自动寄存柜类、恒温及售卖类以及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产品逐步向海外推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国内销售收入 20,085.27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55.55%，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23.90%。国内销售收入下降主要因为客户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等因素影响导致需求下降。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与国内老客户的持续沟通，及时配合客户需求和完成订单生产任务。同时，加大智能保管与交付细分市场拓展和客户挖掘力度，在取餐柜、充换电柜、计量物资储存柜等项目以及相关领域的业务拓展上取得一定成果。全资子公司智莱网盒继续推进自助电子寄存柜类、恒温及售卖类以及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设备的运营业务，运营设备铺设规模逐步增加。

（2）产品研发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研发投入 6,663.18 万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29.05%，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7.64%。公司以市场和客户需求为导向，加强产品持续更新和技术迭代工作，向客户提供高品质且成熟的产品及综合解决方案。加强研发内部制度建设，优化设计流程，提高设计质量和工艺标准。通过 PLM（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和 PMS（项目管理系统）细化研发项目立项，建立完善的项目评估和立项机制。加强研发团队建设和人员优化工作，保障重点项目和核心人员的持续投入。丰富研发培训内容，加大人员培训力度，提高研发团队的整体素质。加强知识产权方面的申请和保护力度，保障公司核心竞争优势。

（3）生产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降本增效”工作，优化改进生产工艺，减少生产环节中相关辅料使用，降低产品制造成本；引入自动化生产设备，部分制造环节以机器代替人工的方式，提高产品生产效率和整体质量。继续推行精细化生产管理，加强原材料与半成品物料管控。根据订单生产任务，优化人员数量及内部架构，保留关键技术人才同时减少人员冗余。完成横岗工厂注销，湖北工厂承接由横岗工厂转移的订单生产任务。

（4）质量管理

报告期内，质量改善小组持续推进各生产环节制造工艺改善和质量管理工作，加强公司产品制造和出厂质量管理。引入自动化检测设备代替人工检测，提高检测效率和准确率。加大供应商考核和物料抽检力度，提高物料入库合格率、保障产品的成品合格率。

（5）其他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推动公司内部工作流程和制度的规范化、合理化和科学化，进一步提高公司内部治理和风险控制能力。

公司完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投项目的结项工作，累计投入金额 7,093.59 万元，剩余资金 1,309.11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研发中心募投项目已完成并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

公司审计部门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募投项目结项、物料采购、研发费用等专项事项进行审计，确保公司内部重大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的相关制度。

公司按照年初审议的关于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积极开展理财业务，提高了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72,610,602.22	100%	1,257,891,243.35	100%	-30.63%
分行业					
工业	840,498,734.20	96.32%	1,203,271,335.86	95.66%	-30.15%
其他业务	32,111,868.02	3.68%	54,619,907.49	4.34%	-41.21%
分产品					
智能快件箱类设备	729,689,895.72	83.62%	1,032,760,811.51	82.10%	-29.35%
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	50,885,226.77	5.83%	37,072,766.53	2.95%	37.26%
智能恒温及售卖类设备	11,326,409.52	1.30%	13,518,147.61	1.07%	-16.21%
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设备	48,597,202.19	5.57%	119,919,610.21	9.53%	-59.48%
其他	32,111,868.02	3.68%	54,619,907.49	4.34%	-41.21%
分地区					
东北地区	876,973.43	0.10%	511,038.95	0.04%	71.61%
华北地区	5,656,649.25	0.65%	29,069,931.20	2.31%	-80.54%
华东地区	103,707,001.51	11.88%	189,472,171.21	15.06%	-45.27%
华南地区	63,339,444.39	7.26%	202,883,179.81	16.13%	-68.78%
华中地区	7,429,542.37	0.85%	19,617,928.70	1.56%	-62.13%
西北地区	272,411.06	0.03%	214,403.85	0.02%	27.06%
西南地区	19,570,701.25	2.24%	10,071,275.10	0.80%	94.32%
出口销售	639,646,010.94	73.30%	751,431,407.04	59.74%	-14.88%
其他	32,111,868.02	3.68%	54,619,907.49	4.34%	-41.21%
分销售模式					
直销	872,429,871.24	99.98%	1,257,650,425.67	99.98%	-30.63%
经销	180,730.98	0.02%	240,817.68	0.02%	-24.9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840,498,734.20	591,385,563.77	29.64%	-30.15%	-29.29%	-0.86%

分产品						
智能快件箱类设备	729,689,895.72	501,785,166.25	31.23%	-29.35%	-29.38%	0.03%
分地区						
华东地区	103,707,001.51	96,423,246.94	7.02%	-45.27%	-43.51%	-2.89%
出口销售	639,646,010.94	417,041,970.75	34.80%	-14.88%	-9.90%	-3.6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872,429,871.24	599,955,769.68	31.23%	-30.63%	-29.26%	-1.3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工业	销售量	台	107,239	178,298	-39.85%
	生产量	台	66,461	146,853	-54.74%
	库存量	台	11,751	32,088	-63.3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工业类 2022 年度销售量同比 2021 年销售量减少 39.85%，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 2、工业类 2022 年度生产量同比 2021 年生产量减少 54.74%，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 3、工业类 2022 年度库存量同比 2021 年库存量减少 63.38%，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智能快件箱类设备	主营业务成本	501,785,166.25	83.61%	710,588,627.10	83.77%	-29.38%
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	主营业务成本	35,395,208.28	5.90%	28,368,175.98	3.34%	24.77%
智能恒温及售卖类设备	主营业务成本	9,042,575.95	1.51%	11,958,240.60	1.41%	-24.38%

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设备	主营业务成本	45,162,613.29	7.53%	85,399,072.25	10.07%	-47.12%
-------------	--------	---------------	-------	---------------	--------	---------

说明

营业成本构成的变化主要系营业收入变化。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78,806,229.3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7.7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30,113,038.80	49.29%
2	第二名	89,097,899.64	10.21%
3	第三名	71,743,117.80	8.22%
4	第四名	57,869,010.08	6.63%
5	第五名	29,983,163.06	3.44%
合计	--	678,806,229.38	77.7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2,597,728.2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2.5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4,802,113.43	16.01%
2	第二名	25,782,342.31	11.86%
3	第三名	11,635,891.65	5.35%
4	第四名	11,515,083.02	5.30%
5	第五名	8,862,297.87	4.08%
合计	--	92,597,728.28	42.5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0,613,022.52	87,396,694.81	-30.65%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减少 2,678.37 万元，主要系本期收入有所减少，安装维护费相应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45,914,201.43	39,919,607.72	15.02%	无重大变化。
财务费用	-90,307,358.73	1,298,558.08	-7,054.43%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减少 9,160.59 万元，主要系本期汇兑收益及利息收入较上期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66,631,764.47	93,918,392.28	-29.05%	无重大变化。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无人驾驶配送小车项目	实现道路快递配送、园区内人售卖转运、园区内食品配送、医院园区医药配送	完成一阶段的封闭园区内的自动驾驶导航	实现以无人化的配送，降低配送人员的工作强度。丰富无人化配送运输的解决方案	扩展公司在无人配送领域业务，提升公司对快递服务行业产品的竞争力
SLAM 导航 AGV 项目	为医院科室配送药物实现无人化转运	已完成研发样机	通过无人 AGV 机器人配送，实现医院院区内的药物精准配送与管理，提高医院药品的发放效率	公司新行业方向，医疗器械自动化机器人领域布局
电动车电池换电项目	为外卖送餐服务人员提供电动车换电服务，解决外面配送人员电动车充电难问题，同时响应国家电动车充电管理规定要求，设置集中充电场所及设备	已批量生产，交付运营方	面向社会公共服务提供，充电设备服务设施，并进行大面积推广	提升公司社会公共服务设备制造与投放能力
餐饮配送餐柜项目	解决外卖进小区园区难的情况，为外卖人员配送提供餐品的送达服务	已批量生产，交付运营方	解决大部分外卖无法完成当面交付场景，提升外卖员的送达效率	扩大物品保管柜的概念在餐饮行业的推广
双面快递保管寄存柜项目	为封闭园区提供快递物品的交付保管方案	已批量生产，交付运营方	提升在快递行业的解决方案能力	扩大快递柜的应用场景
水公园储物交易管理平台系统	水公园运营储物解决方案	已完成交付客户使用	完善水公园产品线的多种支付场景的使用	扩展寄存柜软件系统，提升公司在水公园寄行业的竞争力
智能信报箱项目	为邮政部门小区智能信报箱的解决方案	已完成小批量试产	提升小区信报箱的智能化水平	扩展快递柜在信报箱行业的布局
旋转式快递柜项目	解决快递柜占用空间以及存放能力不足的使用场景	已批量生产	提升快递柜的发放量与空间率率	扩大快递柜的应用场景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48	439	-20.7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9.12%	15.72%	3.40%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86	226	-17.70%
硕士	15	22	-31.82%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37	208	-34.13%
30~40 岁	180	207	-13.04%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66,631,764.47	93,918,392.28	70,110,424.1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64%	7.47%	6.8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7,973,955.56	1,193,936,388.43	-12.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2,540,170.11	1,134,349,243.36	-32.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433,785.45	59,587,145.07	379.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5,104,246.91	483,429,223.84	-20.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5,174,681.94	583,291,053.44	38.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070,435.03	-99,861,829.60	-320.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414,349.99	167,542,818.66	124.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486,423.04	272,904,218.37	32.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27,926.95	-105,361,399.71	113.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807,347.00	-161,193,405.12	74.0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比上期减少 37,180.91 万元，减幅 32.78%，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比上期增加 22,188.36 万元，增幅 38.04%，主要系本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金额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比上期增加 20,787.15 万元，增幅 124.07%，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以及本期使用大额存单质押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4、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比上期增加 8,858.22 万元，增幅 32.46%，主要系本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增加 11,938.61 万元，增幅为 74.06%，主要系经营活动及筹资活动、汇率变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046,204,451.76	46.73%	1,155,528,186.37	49.83%	-3.10%	无重大变化。
应收账款	85,466,644.38	3.82%	158,939,461.51	6.85%	-3.03%	本报告期末相比上年同期末减少 46.23%，主要系期初应收账款在本期收回，同时本报告期收入有所减少，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减少。
存货	212,495,691.26	9.49%	392,948,339.91	16.95%	-7.46%	本报告期末相比上年同期末减少 45.92%，主要系报告期发出商品减少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3,542,797.20	0.16%	3,731,003.19	0.16%	0.00%	无重大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29,721,655.11	1.33%	30,083,298.20	1.30%	0.03%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250,482,544.41	11.19%	264,680,335.73	11.41%	-0.22%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128,233.56	0.01%	1,297,794.67	0.06%	-0.05%	本报告期末相比上年同期末

						减少 90.12%，主要系子公司湖北智莱科技有限公司工业园建设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使用权资产	10,401,146.39	0.46%	10,091,423.71	0.44%	0.02%	无重大变化。
短期借款	48,000,000.00	2.14%	170,030,000.00	7.33%	-5.19%	本报告期末相比上年同期末减少 71.77%，主要系本期偿还已到期的短期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39,811,141.68	1.78%	23,622,412.58	1.02%	0.76%	本报告期末相比上年同期末增加 68.53%，主要系公司预收海外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23,500,000.00	1.05%			1.05%	本报告期末相比上年同期末增加 100%，主要系本期新增抵押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3,119,824.97	0.14%	4,875,861.84	0.21%	-0.07%	本报告期末相比上年同期末减少 36.01%，主要系报告期末将部分租赁负债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534,975.90	0.07%	58,028.12	0.00%	0.07%	本报告期末相比上年同期末增加 2,545.23%，主要系本报告期末收到的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较期初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3,384,941.69	0.15%	1,605,623.36	0.07%	0.08%	本报告期末相比上年同期末增加 110.82%，主要系本期装修费用支出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9,736,773.63	20.53%	187,370,061.61	8.08%	12.45%	本报告期末相比上年同期末增加 145.36%，主要系报告期末

						理财产品未到期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5,495,142.78	1.59%	17,501,093.65	0.75%	0.84%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加 102.82%，主要系报告期末增值税留抵税额较期初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0.00%	332,219.52	0.01%	-0.0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减少 100%，主要系期初商业承兑汇票到期兑付所致。
预付账款	3,730,223.81	0.17%	12,754,002.73	0.55%	-0.38%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减少 70.75%，主要系报告期末预付材料款比期初减少所致。
衍生金融资产	868,250.00	0.04%	0.00	0.00%	0.04%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加 100%，主要系报告期购买期货产品未到期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00,000.00	0.67%	0.00	0.00%	0.67%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加 100%，主要系本期投资深圳市安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61,687.55	0.06%	888,050.05	0.04%	0.02%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加 53.33%，主要系报告期末部分外汇期权未到期所致。
应付票据	8,210,000.00	0.37%	56,000,000.00	2.42%	-2.05%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减少 85.34%，主要系期初应付票据在本报告期到期兑付所致。
应付账款	30,025,415.87	1.34%	84,247,543.71	3.63%	-2.29%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减少 64.36%，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付的材料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2,057,824.4	1.43%	46,746,126.4	2.02%	-0.59%	本报告期末相

	2		0				比上年同期末减少 31.42%，主要系公司继续推进降本增效工作，致力于人员结构优化和素质提升工作，人员薪酬较上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
应交税费	9,982,622.25	0.45%	16,675,992.51	0.72%	-0.27%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减少 40.14%，主要系本报告期第四季度应交企业所得税较上年同期减少致期末余额下降所致。
其他应付款	6,173,098.80	0.28%	22,927,830.91	0.99%	-0.7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减少 73.08%，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付运杂费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86,079.23	0.40%	6,680,218.60	0.29%	0.1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加 33.02%，主要系报告期末将部分租赁负债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87,370,061.61	6,264,389.25			648,997,000.00	377,999,000.00		459,736,773.63
2. 衍生金融资产	0.00	868,250.00						868,250.00

上述合计	187,370,061.61	7,132,639.25			648,997,000.00	377,999,000.00		460,605,023.63
金融负债	888,050.05	6,543,798.43			547,990.00	1,796,795.00		1,361,687.55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十节、七、5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9年	首次公开	69,883	2,755.98	68,255.1	0	0	0.00%	1,627.9	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及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保本理财	0
合计	--	69,883	2,755.98	68,255.1	0	0	0.00%	1,627.9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529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智莱科技于2019年4月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00.00万股，发行价格30.2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756,000,000.00元。扣除相关承销费和保荐费42,58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713,42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存入公司开立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账号为755901582410886的人民币账户；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4,590,000.00元，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8,830,000.00元。用于新增年产8万台（2万套）智能快件箱产能扩建项目391,780,000.00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85,310,000.00元，市场营销与用户服务网络建设项目61,740,000.00元，补充流动资金160,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上会师报字（2019）第2747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及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专款专用。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68,255.10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627.90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增年	否	39,178	31,669	1,514.	31,058	98.07%	2021年	12,316	66,006	是	否

产 8 万台（2 万套）智能快件箱产能扩建项目			.35	72	.91		08 月 31 日	.25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8,531	7,525.55	177.81	7,223.07	95.98%	2022 年 04 月 22 日			不适用	否
市场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6,174	6,174	58	5,459.03	88.42%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6,000	24,514.1	1,005.45	24,514.1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9,883	69,883	2,755.98	68,255.1	--	--	12,316.25	66,006.2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不适用	否
合计	--	69,883	69,883	2,755.98	68,255.1	--	--	12,316.25	66,006.2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受 2020 年年初国内宏观环境影响，湖北智莱的“新增产能项目”陷入停工的状态。2020 年 3 月后，国内宏观环境逐渐好转，湖北智莱才能够开始推动募投项目的基础建设和设备购置工作，造成项目进度不及预期，未能按照原定的计划完成建设。公司于 2019 年 8 月租赁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 1001 号智园 C3 栋 14 层作为研发中心办公区域。因对新租赁的办公区域进行拆装、消防验收占用较多时间，使得建设进度受到一定影响。同时，由于部分研发设备受空间限制无法安装，目前暂未按原定计划购置，导致项目整体进度不及预期，未能按原定计划完成建设。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对“新增产能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建设期分别延期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2022 年 4 月 22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9年6月17日, 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和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1、公司拟使用“新增年产8万台(2万套)智能快件箱产能扩建项目”募集资金通过招拍挂方式购买位于咸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永安东路的150亩土地, 用于建设新厂房; 2、公司拟使用“市场营销与用户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在武汉增设营销服务中心; 3、公司拟使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在公司总部所在附近租赁场所, 新增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9年6月17日, 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和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公司拟使用“市场营销与用户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在武汉增设营销服务中心。将实施方式由租赁变更为购置、租赁相结合的方式。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9年5月7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表决, 一致同意以募集资金89,928,796.24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该置换业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19)第3325号《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审验。本公司于2019年5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2)。该等事项已于2019年5月24日经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并于2019年6月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截至2021年8月31日, 新增产能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9,248.2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人民币7,508.65万元、利息收入及银行手续费人民币56.11万元、理财收益人民币1,683.44万元。)。本次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为: (1) 新增产能项目已完工且能够达到可使用状态, 且公司在实施新增产能项目过程中, 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 通过合理配置资源, 控制采购成本, 有效的节约了开支; (2) 2019年由于中美贸易摩擦, 公司以1,2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8,483.64万元)的自有资金在越南投资设立网盒(越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工厂”), 越南工厂的产能和湖北新增产能能够满足公司现有订单生产需求; (3) 公司在新增产能项目实施时, 通过合理安排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截至2022年4月22日,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人民币1,309.11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人民币1,005.45万元、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人民币34.81万元、理财收益人民币268.84万元。本次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为: 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情况, 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 本着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 加强对项目的费用监督和管控, 通过控制预算及成本, 有效利用多方资源, 降低研发中心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 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2021年9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项目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截至2021年8月31日的募投项目“新增年产8万台(2万套)智能快件箱产能扩建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以及累计利息(不包含尚未支付的合同余款及质保金9,248.2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人民币7,508.65万元、利息收入及银行手续费人民币56.11万元、理财收益人民币1,683.44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根据上述决议, 公司于2021年9月27日将结余募集资金以及累计利息合计9,259.72万元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尚未支付的合同余款及质保金仍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待所有款项付清后, 公司对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节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相抵触,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项目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截至2022年4月22日的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以及累计利息(不包含尚未支付的合同余款)1,309.11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根据上述决议, 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9日、6月10日将结余募集资金以及累计利息合计1,311.60万元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尚未支付的合同余款及质保金仍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待所有款项付清后, 公司对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	不适用。

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继续聚焦智能保管与交付领域业务，全力拓展智能保管和交付设备、恒温及售卖类设备以及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设备等多元化业务。同时，公司将尝试在用户储能以及特种行业等领域探索新的产品和服务。凭借自身二十余年的经验积累、完善的研发体系、精湛的工艺制造水平、良好的市场知名度和优质的服务能力，为智能物流、智慧电商、智慧零售、智慧交通、智能电网、数字医疗等行业的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以及综合解决方案，将公司打造成为国际领先的智能保管与交付行业优质综合解决方案供应商。

(二) 公司 2023 年度工作计划

1、业务拓展方面

2023 年度，公司营销部门将全面“走出去”，全力推动国内外客户拜访工作，与客户面对面沟通交流，深入了解客户需求，加深客户合作关系。

针对海外市场，重点加大在北美、欧洲、东南亚地区的市场和客户拓展力度，加强南美、中东等地区新客户、新市场、新产品的挖掘工作。积极参加海外展会，加强智能快件箱类、恒温及售卖类产品以及用户储能产品的营销推广。重视欧美地区的中小客户的开拓，向其提供多层次化的产品及解决方案。

针对国内市场，公司将智能保管与交付细分市场开拓和客户挖掘作为重点工作，加强在电力、水公园、教育以及特种行业的市场和客户开拓力度。推动产品数字化营销工作，在淘宝和 1688 等平台上搭建营销体系，探索多样化的销售渠道。

系统性推进产品运营工作，向市场提供多样化的运营模式，提高在不同应用场景的运营设备投放量。推动线上 SEM/SEO 和线下展会工作，通过展示公司产品及综合解决方案挖掘潜在客户。加强销售人员整体服务意识和服务水平，专人专项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

2、产品研发方面

2023 年度，公司将加强市场调研和客户需求分析，对重点项目的产品进行持续优化和技术迭代。推动户用储能、智能仓储以及物流自动化技术储备和产品研发工作。继续推动无人车、AGV 等技术优化，增强该类产品在应用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推动人员优化工作，挖掘培养核心员工，减少人员冗余，保障公司重点项目研发进度。推动信息化建设和管理工作，在研发和项目管理上采用 PLM、PMS。优化内部培训体系，提升研发团队技能水平，培养研发人员管理能力，继续保持公司整体研发竞争力。

3、产品制造方面

2023 年度，公司仍将“降本增效”作为重点工作，从费用、物料、能耗管理等方面入手，提高全员成本管理意识。加强对物料的备、领、推、变、超以及废等程序的管理，减少物料浪费。加强对生产设备的持续监测、维护、调试，优化设备性能，降低产品生产能耗。根据订单生产任务，调整内部组织架构，培养核心骨干，减少人员冗余。全面升级 ERP 系统，从订单、生产、物料、财务等方面进行综合性管理，提高物料周转率，将生产精细化管理工作推上新台阶。

4、组织建设方面

2023 年度，公司将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和实际经营情况，控制人员整体规模。优化和完善绩效考核制度，侧重绩效持续改进。完善培训体系，向员工提供多样化的培训内容，提高员工业务技能水平。

5、规范运作方面

2023 年度，公司将按照证监会、深交所等部门最新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不断完善内部运作机制、决策程序，提升公司法人规范治理水平。公司将继续要求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加强对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规范自身及近亲属行为，做好风险管控。公司将继续按照证监局、交易所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让投资者能对公司有着更好的、更深入的了解。

（三）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1、下游行业景气度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智能快件箱类设备主要应用于快递行业最后一公里的物流配送环节，下游客户主要是应用该类设备的运营商。受益于全球电子商务和快递业近年来稳步增长，运营商的网点布局呈现相应的增长态势。若未来全球宏观经济下行，电商和快递业增长放缓，出现智能快件箱类设备需求量下降的情形，公司客户可能因此调整网点布局计划或缩减订单计划或出现财务状况恶化而延迟支付货款的情况，从而对公司的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其他类产品亦可能由于经济增速的下行导致客户订单需求的下降，从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关注国内外智能保管与交付行业的发展趋势，结合市场需求，提前做好技术和产品储备工作。同时，公司也将加大对智能保管与交付行业的细分领域的开拓力度，确保在取餐柜、充换电柜、计量物资储存柜等前景较好的细分领域提高公司业务体量，丰富公司新业务增长点。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国家政策逐步推动，市场环境逐渐成熟，智能快件箱类设备发展迅速，公司面临同行业内的竞争对手压力，包括竞争对手提升研发能力、扩大产能、降低产品价格等。公司产品出口至境外市场，同样面临来自世界各地竞争对手的压力。公司如果不能在产品质量、技术水平、创新能力、服务能力等方面持续提升保持核心竞争力，以吸引更多全球的客户，公司的业务、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加大在产品研发方面的投入，加强研发队伍建设工作，提高公司研发水平和综合竞争实力。同时，公司将在重点项目加大研发资源倾斜力度，加快推动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进度，继续对现有产品进行结构、性能以及软硬件契合度方面的优化升级，提高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公司将继续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在产品核心技术、关键技术等方面做好知识产权申请和保护工作。

3、客户集中风险

公司所处的产品智能快件箱类设备行业主要由几个大型的运营商运营该类设备，公司销售收入来自这些大型客户的部分占比高。若这些大型客户减少与公司的业务合作，可能对公司的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公司将随时关注国内外行业发展情况，针对行业发展趋势提前做好产品和技术储备。同时，公司将加大国内外新市场、新客户的拓展工作，通过新市场、新客户对公司现有客户结构进行优化和改善，降低客户集中带来的风险。

4、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主要原材料及零部件包括工业控制计算机、触摸屏显示器、工业级无线路由器、扫描模组、视频监控设备、温控设备、钢材、PCBA、电器元件等。若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受市场影响出现上升，原材料采购将占用公司更多的流动资金。另外，若公司无法通过提高产品的销售价格将增加的成本转嫁给公司的客户，则会对公司产品的制造成本及利润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公司根据订单生产计划和现货市场情况对物料储备提前分析和规划，通过对产品主要原材料的适量备料以及在期货市场对原材料相关的期货品种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等措施，对冲原材料波动的风险。

5、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境外客户主要集中在北美、欧洲和东南亚等地区，出口商品主要使用美元结算。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海外销售收入 63,964.6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76.10%，因汇率波动产生的汇兑收益为 6,157.02 万元。若结算汇率短期内波动较大，可能造成公司汇兑损失，同时对公司外销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造成较大影响。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公司将随时关注国际汇率走势，加强对国际形势和汇率波动分析与研究，采取外汇套期保值等手段对冲汇率波动的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 年 04 月 14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ir.p5w.net)	其他	其他	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业绩说明会的广大投资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300771 智莱科技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1)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300771 智莱科技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提高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水平。公司治理及运作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公司三会运作

(1) 关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全体股东行使合法权利提供便利条件，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包括 1 次年度股东大会，2 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同时，公司聘请的专业律师均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项出具专业法律意见，确保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2) 关于董事会和董事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人数、人员构成及人员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全体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开展工作，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参与公司相关事项的讨论并发表意见。公司全体董事均积极参与相关法律法规的培训，强化责任的同时提高了维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意识。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就公司的各个专业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

(3) 关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 1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人数、人员构成及人员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全体监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以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为目的，认真履行监事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

2、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证券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严格处理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依法行使权力并履行相应的责任和承担相应的义务，无占用公司资金、越权行使职权的情形，公司亦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和财务资助的情形。公司在业务、人员、财务、资金、机构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能够按照各自的规则和规章制度独立运作。

3、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管理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得公司相关信息。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同时通过投资者来访接待、电话专线和互动易等方式回答投资者提问等方式保持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和信息透明度。

4、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积极与相关利益者进行沟通、交流与合作，实现公司、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健康、持续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开展智能保管与交付解决方案及产品的技术、场所和设施，同时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等固定资产和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的权属均归公司所有。公司资产完整，产权界定清晰，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独立于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和任职均按照《公司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不存在股东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形，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任何职务和领取薪酬，亦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任职、兼职或领取薪酬。公司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薪酬管理制度，设立专门的人事部门。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按照业务要求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不存在与股东或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共用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各职能部门均独立行使各自职权。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的情形。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独立进行生产经营决策，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2.31%	2022 年 04 月 22 日	2022 年 04 月 22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股

					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1.47%	2022 年 05 月 17 日	2022 年 05 月 17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8.60%	2022 年 09 月 16 日	2022 年 09 月 16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干德义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16 年 08 月 31 日	2025 年 09 月 15 日	33,372,000	0	0	23,468,314	56,840,314	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及非交易

												过户取得
王兴平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6年08月31日	2025年09月15日	5,176,040	0	0	5,880,616	11,056,656	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及非交易过户取得
陈才玉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6	2016年08月31日	2025年09月15日	0	0	0	0	0	
干龙琴	董事	现任	女	34	2022年09月16日	2025年09月15日	0	0	0	0	0	
梅玉山	董事	现任	男	36	2022年09月16日	2025年09月15日	0	0	0	0	0	
夏凌云	董事	现任	男	47	2022年09月16日	2025年09月15日	0	0	0	0	0	
郝丹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1	2022年09月16日	2025年09月15日	0	0	0	0	0	
邓志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22年09月16日	2025年09月15日	0	0	0	0	0	
黄晓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22年09月16日	2025年09月15日	0	0	0	0	0	
张鸥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3	2016年08月31日	2025年09月15日	5,079,465	0	0	5,424,715	10,504,180	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及非交易过户

												取得
陈会	监事	现任	女	39	2020年04月14日	2025年09月15日	0	0	0	0	0	
邢宝宝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男	30	2019年09月05日	2025年09月15日	0	0	0	0	0	
谢德友	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55	2021年09月06日	2025年09月15日	0	0	0	0	0	
易明莉	董事	离任	女	56	2016年08月31日	2022年09月16日	7,664,900	0	0	6,836,281	14,501,181	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及非交易过户取得
王松涛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5	2016年08月31日	2022年09月16日	0	0	0	488,848	488,848	非交易过户取得
丁杰偲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男	39	2016年08月31日	2022年09月16日	0	0	0	1,197,755	1,197,755	非交易过户取得
胡文春	董事	离任	男	57	2016年08月31日	2022年09月16日	0	0	0	0	0	
李开忠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7	2017年07月31日	2022年09月16日	0	0	0	0	0	
王和平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6	2016年08月31日	2022年09月16日	0	0	0	0	0	
陈强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6	2016年08月31日	2022年09月16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51,292,405	0	0	43,296,529	94,588,934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易明莉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9月16日	任期满不再担任董监高职位
王松涛	董事、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9月16日	任期满不再担任董监高职位
丁杰偲	董事、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9月16日	任期满不再担任董监高职位
胡文春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9月16日	任期满不再担任董监高职位
李开忠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9月16日	任期满不再担任董监高职位
王和平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9月16日	任期满不再担任董监高职位
陈强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9月16日	任期满不再担任董监高职位
陈才玉	董事	聘任	2022年09月16日	经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任
干龙琴	董事	聘任	2022年09月16日	经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任
梅玉山	董事	聘任	2022年09月16日	经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任
夏凌云	董事	聘任	2022年09月16日	经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任
郝丹	独立董事	聘任	2022年09月16日	经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任
邓志明	独立董事	聘任	2022年09月16日	经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任
黄晓明	独立董事	聘任	2022年09月16日	经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9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1、董事长干德义先生

干德义，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8年7月至1998年10月任职于深圳南宝电子有限公司；1999年3月至2002年4月担任深圳振宝贸易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1999年11月至2016年9月担任深圳市智莱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2、董事王兴平先生

王兴平，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 年 6 月至 1999 年 12 月担任武汉龙安集团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2000 年 1 月至 2016 年 9 月担任深圳市智莱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16 年 9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研发总监。

3、董事陈才玉先生

陈才玉，男，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 年 7 月至 2000 年 3 月担任湖北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计划经理；2000 年 3 月 2008 年 3 月担任康明斯公司人力资源经理；2008 年 3 月至 2011 年 11 月担任 ITW 天泰焊材（昆山）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2 年 2 月至 2016 年 9 月担任马尼托瓦克起重设备（中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6 年 9 月至 2022 年 9 月担任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22 年 9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4、董事干龙琴女士

干龙琴，女，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 年 12 月就职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至今，现担任财务经理职位。2022 年 9 月担任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5、董事梅玉山先生

梅玉山，男，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 年 8 月至 2011 年 3 月担任深圳市华亚数控机床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11 年 3 月至 2014 年 6 月担任深圳市奥众科技有限公司结构项目工程师；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10 月担任深圳市神州拓飞科技有限公司实施顾问；2015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 月担任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横岗分公司厂长；2017 年 1 月至 2019 年 2 月担任深圳万能亿弹簧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物控负责人；2019 年 2 月至 2020 年 7 月担任深圳华星恒泰泵阀有限公司总经办兼信息部负责人；2020 年 7 月至 2022 年 7 月担任湖北智莱科技有限公司工厂总经理助理；2022 年 8 月至今担任湖北智莱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 年 9 月担任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6、董事夏凌云先生

夏凌云，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计算机学士、电气工程及自动化硕士学历。1997 年 10 月至 2000 年 9 月在湖北省邮电管理局担任工程师职位；2000 年 10 月至 2016 年 3 月在武汉精伦公司历任程序员、高级程序员、产品经理、研发部长、研发中心总经理、市场总监等职务；2016 年 6 月至 2018 年 9 月在杭州快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9 年 3 月至 2020 年 6 月在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20 年 9 月加入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产品部总监及营销部总监至今。2022 年 9 月担任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7、独立董事郝丹女士

郝丹，女，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4 年 8 月至 2012 年 12 月担任北京市司法局办公室副主任；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10 月担任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务主任；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9 月担任北京王府井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深圳兼固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控负责人；2019 年 11 月至 2021 年 4 月担任广东远智先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控负责人。2018 年 2 月至今担任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5 月至今担任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9 月担任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8、独立董事邓志明先生

邓志明，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89 年 9 月至 1993 年 3 月，担任湖南省邵阳市审计事务所审计经理；1993 年 3 月至 2006 年 12 月担任深圳中瑞泰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2006 年 12 月至 2009 年 6 月担任深圳市飞天网景通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 年 6 月至 2016 年 4 月担任展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 年 4 月至 2019 年 12 月担任广州润微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22 年 9 月担任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独立董事黄晓明先生

黄晓明，男，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1 年 9 月至 1992 年 9 月担任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工程师；1992 年 10 月至 1997 年 2 月担任中国科技开发院珠海分院工程师、科技部副部长；1997 年 3 月至 2010 年 9 月期间担任中国联通珠海分公司、阳江分公司、澳门分公司高级工程师、高级技术主管、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今担任中国联通广东省分公司高级专家。2022 年 9 月担任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 3 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1、监事会主席张鸥先生

张鸥，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88 年 6 月至 1999 年 10 月担任深圳市南宝电子有限公司电子工程师；1999 年 11 月 2016 年 9 月担任深圳市智莱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9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兼工会主席。

2、监事陈会女士

陈会，女，198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 6 月至 2002 年 11 月担任深圳市鹰达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客服文员；2003 年 4 月至 2013 年 12 月担任深圳市建融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客服主管；2015 年 12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客户销售副经理。2020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3、职工代表监事邢宝宝先生

邢宝宝，男，1992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 年 5 月至 2017 年 7 月就职于深圳市前海云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销售，2017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项目专员。2019 年 9 月 5 日至今，担任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总经理干德义先生

简历参见公司董事会成员“董事长干德义先生”基本情况。

2、副总经理王兴平先生

简历参见公司董事会成员“董事王兴平先生”基本情况。

3、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才玉先生

简历参见公司董事会成员“董事陈才玉先生”基本情况。

4、财务负责人谢德友先生

谢德友，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1989 年 8 月至 2021 年 5 月担任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部部长助理、财务部部长、财务部主任会计；2021 年 6 月至 2021 年 9 月担任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助理；2021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干德义	咸宁杰兴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4 年 06 月 25 日	2022 年 06 月 08 日	否
干德义	厦门市晶辉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08 月 05 日	2022 年 06 月 09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干德义	湖北智莱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01 月 21 日		
干德义	网盒有限公司	独任董事、总裁	2016 年 10 月 19 日		
干德义	香港网盒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0 月 23 日		
干德义	网盒（越南）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9 年 01 月 07 日		
干德义	深圳市智莱网盒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06 月 05 日		
干德义	深圳市智莱科技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10 月 20 日		
干德义	深圳市智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干德义	湖北智莱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 年 03 月 19 日		
王兴平	武汉市智莱鹏飞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10 月 26 日		
张鸥	深圳市智莱网盒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6 月 05 日		
张鸥	深圳市智莱科技进出口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10 月 20 日		
张鸥	深圳市智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10 月 16 日		
谢德友	深圳市智德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 年 08 月 04 日		
郝丹	广东远智先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控负责人	2019 年 12 月 01 日		
郝丹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5 月 17 日		

郝丹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2月22日		
郝丹	中标慧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9月22日		
邓志明	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经理	2019年12月01日		
黄晓明	中国联通广东分公司	高级专家	2010年10月01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暂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报酬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依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以及公司的经营业绩、工作能力、岗位职级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3) 报酬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13 人，2022 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含离任）合计 433.74 万元。

公司内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按月支付，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度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干德义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7	现任	40.51	否
丁杰偲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9	离任	31.7	否
王兴平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36.62	否
易明莉	董事	女	56	离任	5.73	否
王松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5	离任	53.81	否
邢宝宝	监事	男	30	现任	14.97	否
陈会	监事	女	39	现任	20.6	否
张鸥	监事会主席	男	53	现任	64.05	否
谢德友	财务负责人	男	55	现任	29.05	否
陈才玉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6	现任	65.3	否
干龙琴	董事	女	34	现任	11.94	否
梅玉山	董事	男	36	现任	14.37	否
夏凌云	董事	男	47	现任	22.8	否
郝丹	独立董事	女	41	现任	2.67	否

黄晓明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2.67	否
邓志明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2.67	否
王和平	独立董事	男	66	离任	4.76	否
陈强	独立董事	男	66	离任	4.76	否
李开忠	独立董事	男	57	离任	4.76	否
胡文春	董事	男	57	离任	0	否
合计	--	--	--	--	433.74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年03月30日	2022年03月30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年04月27日	2022年04月27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年06月01日	2022年06月01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年08月29日	2022年08月29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年09月20日	2022年09月20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年10月27日	2022年10月27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	现场出席董	以通讯方式	委托出席董	缺席董事会	是否连续两	出席股东大

	参加董事会 次数	事会次数	参加董事会 次数	事会次数	次数	次未亲自参 加董事会会 议	会次数
干德义	6	5	1	0	0	否	3
丁杰偲	4	3	1	0	0	否	3
王兴平	6	6	0	0	0	否	3
易明莉	4	3	1	0	0	否	3
王松涛	4	4	0	0	0	否	3
陈才玉	2	2	0	0	0	否	0
干龙琴	2	2	0	0	0	否	0
梅玉山	2	1	1	0	0	否	0
夏凌云	2	2	0	0	0	否	0
郝丹	2	1	1	0	0	否	0
黄晓明	2	1	1	0	0	否	0
邓志明	2	2	0	0	0	否	0
王和平	4	1	3	0	0	否	3
陈强	4	0	4	0	0	否	2
李开忠	4	0	4	0	0	否	2
胡文春	4	0	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提出的各项合理化建议均被采纳。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李开忠、王和平、胡文春	1	2022年03月30日	审议《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的议案》	则》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李开忠、王和平、胡文春	1	2022 年 04 月 27 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项目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计	李开忠、王	1	2022 年 08	审议《关于	审计委员会	不适用	不适用

委员会	和平、胡文春		月 29 日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邓志明、郝丹、干龙琴	1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邓志明、郝丹、干龙琴	1	2022 年 12 月 27 日	审计《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干德义、王兴平、王松涛、丁杰偲、陈强	1	2022 年 03 月 30 日	审议《关于 2022 年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全体成员对公司 2022 年年度发展战略规划进行深入讨论沟通，一致通过该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开忠、干德义、王和	1	2022 年 03 月 30 日	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	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委	不适用	不适用

会	平			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员会对 2022 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王和平、李开忠、易明莉	1	2022 年 08 月 29 日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全体成员对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聘选事项进行充分沟通，一致通过该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3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82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82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82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062
销售人员	301
技术人员	348
财务人员	24
行政人员	85
合计	1,82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高中及以下	910
中专	274
大专	301

本科	313
硕士及以上	22
合计	1,820

2、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相关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规章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及相关保险。公司制定了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实施公平的绩效考核机制。报告期内，公司优化绩效考核体系，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公司积极组织开展各种形式多样的活动，丰富职工的文化生活，增强员工归属感和满意度。

3、培训计划

公司关注员工的能力提升和职业化发展，投入大量人力、物力、财力建立健全公司内部培训体系和培训课程，旨在提升员工的岗位技能和业务素质，公司在年度末会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次年工作计划，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开展入职培训、上岗培训和在岗培训，为公司建立一支高素质人才队伍。公司通过培训体系不仅助力员工的个人成长，同时也能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24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人民币 72,000,000 元。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优化改进，建立健全了一套科学合理、简洁实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下列特征的，认定为重大缺陷：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②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③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2) 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p>	<p>(1)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①公司经营活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②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③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控制体系失效；④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2)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②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③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⑤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p>

	<p>离控制目标。出现以下特征的，认定为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机制。</p> <p>（3）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陷未得到整改。</p> <p>（3）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①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②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p>1、一般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2%；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2%；2、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2% ≤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5%；营业收入的 2% ≤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3%；3、重大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 5%；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金额 ≥ 营业收入的 3%</p>	<p>1、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500 万元以上；2、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200-500 万元；3、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1-200 万元</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起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2020年9月1日实施）、《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总则》（HJ942-2018）、《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等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的规定。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湖北智莱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7月报批《年产2万套智能电子寄存柜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年12月完成项目验收；2017年4月报批《新增年产8万台（2万套）智能快件箱产能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11月完成项目验收；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2020年9月14日，有效期限2020年9月14日-2023年9月13日止；

湖北智莱科技有限公司（二期）

2019年12月报批《新建智莱智能快件箱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年1月报批《新建智莱智能快件箱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年3月完成项目阶段性验收；2022年3月报批《湖北智莱科技有限公司挂具回收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年3月完成项目验收；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2021年11月29日，有效期限2021年11月29日-2026年11月28日止。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湖北智莱科技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排放	8个	1#~3#、5#~8#排放口均分布在喷涂车间楼顶；4#排放口分布在装配车间楼顶；	依据上年度第三方监测报告数据，排放口最大浓度：氮氧化物68mg/m ³ 、二氧化硫36mg/m ³ 、颗粒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	-

						物 9.4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3.33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			
湖北智莱科技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PH	有组织排放	1 个	分布在厂区围墙外,与市政污水管网对接	化学需氧量 47.4mg/L、氨氮 0.84mg/L、总磷 0.58mg/L、PH8.03 无量纲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及高新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	-	-
湖北智莱科技有限公司(二期)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排放	5 个	1#~4#排放口均分布在喷涂车间楼顶;5#排放口分布在装配车间楼顶;	依据上年度第三方监测报告数据,排放口最大浓度:氮氧化物 129mg/m ³ 、二氧化硫 14mg/m ³ 、颗粒物 8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2.49mg/m ³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挥发性有机物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	-	-	-
湖北智莱科技有限公司(二期)	水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PH	有组织排放	1 个	分布在厂区围墙外,与市政污水管网对接	化学需氧量 52.09mg/L、氨氮 0.41mg/L、总磷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	-	-	-

						0.89mg/L、PH8.14 无量纲	1996) 及高新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	--	--	--	--	--	---------------------	---------------------	--	--	--

对污染物的处理

水污染治理：公司自建有污水处理站，主要处理涂装清洗污水，通过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至工业园区集中污水处理厂。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PH 等。设计处理规模 100 吨/天，采用物化+生化+MBR 的处理工艺，根据各级环保部门监测数据和在线监测数据，全年均未发生污染物超标排放处罚事件（设备异常除外）。主要污染物的排放浓度远低于排放标准。（COD 排放标准≤350mg/L，年实际排放均≤52mg/L；NH3-N 排放标准≤25mg/L，年实际排放均≤1mg/L；TP 排放标准≤5mg/L，年实际排放均≤1mg/L；）污水排放口均安装了完善的水质在线检测设备系统，并与上级环保部门实时同步联网，在线联网率做到 100%；

大气污染治理：废气主要来源生产工艺的涂装烘烤、补漆等环节，污染物为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废气治理设备均采用喷淋降温+UV 光解+活性炭吸附工艺。根据各级环保部门监测数据和在线监测数据，全年均未发生污染物超标排放处罚事件。通过去年监测报告数据分析，主要污染物 VOCS 年排放浓度均控制在≤3.5mg/m3 以下（VOCS 排放标准为≤20mg/m3）。并搭配安装了在线用电能监测系统，与上级环保部门实时同步联网，在线联网率做到 100%。

固体污染治理：固体废物主要分为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一般固废主要为生产工艺切割下的钢材边角料和员工生活垃圾等，钢材边角料给予有回收资质的单位回收循环利用；生活垃圾收集采取垃圾分类方式，收集后交予市政环卫部门处理。危险废物主要为污水处理工艺产生的压滤污泥，产生后暂存于危废仓库，定期交予有资质的第三方危废处置单位处理。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根据国家排污许可规范要求，按规定开展自行监测，制定自行监测方案，配合在线监测设备以及第三方机构定期检测污染物排放情况。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已经建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当地所属环保部门备案(查询网站：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湖北），根据各类因素对环境安全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发展态势，进行分级预警，规范应急处置程序，明确应急处置职责，做到防范于未然。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等法律法规，不断加强环境治理及环境保护投入，定期依法缴纳环境保护税。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投资者权益保护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时、准确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有投资者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经营和财务相关信息。公司通过“互动易”、电话、邮件和调研等方式与投资者保持沟通，让投资者更及时、更准确的了解公司治理和发展情况，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健康、友好、稳定的关系，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共同成长，共同进步。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公司与全体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严格执行工时制度、休息休假制度及带薪休假制度。公司严格按照国家规定和标准为员工提供福利保障，每年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医疗保险金、社会统筹养老金、失业、工伤、生育、住房公积金），法定福利的缴纳比例及缴纳基数依据公司及各下属企业所在城市的相关规定执行。除法定福利外，公司会为员工提供额外福利，如伙食补贴、过节费、员工活动、通讯补贴等。

公司始终坚持员工个人与企业共同发展，为员工提供职业发展平台的同时，重视员工的内部培训和自我提升。公司依据岗位性质制定个性化的培训课程向全体员工开放，旨在提高员工的工作质量和效率的同时提高员工自身的能力。年度末，公司会根据员工当年工作情况评选“标兵员工”和“优秀员工”，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和工作热情。

（三）其他社会责任

公司诚信经营、遵纪守法，积极履行纳税义务，增加国家财政收入；根据自身需求，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员工，促进就业；响应国家环保政策，通过技术创新和工艺改进，致力于绿色生产、节能减排工作，坚持不懈的为社会和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贡献。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无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干德义	股份限售承诺	<p>一、关于持股锁定承诺</p> <p>1. 自公司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2.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3. 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p>	2019年04月22日	36个月	已履行完毕

			<p>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4. 上述期限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本人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5.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6. 在遵守上述承诺前提下，本人承</p>			
--	--	--	--	--	--	--

			<p>诺届时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规定的程序对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操作。7. 本承诺函规定的上述限售期长于公司现在或将来公司章程所规定的限售期限的，以本承诺函为准。若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有关限售期限长于本承诺函规定的期限的，则以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为准。8. 如未履行持股锁定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为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十个交易日内将违规卖出股票的收益上缴公司。</p> <p>二、本人对公司的出资，系自筹解决，均为本人合法拥有的货币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向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借款出</p>			
--	--	--	--	--	--	--

			<p>资的情形，也不存在由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筹措出资的情形。</p> <p>三、本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本人与公司聘请的上市中介顾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均没有关联关系。</p> <p>四、本人目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由本人享有相关股份的全部股东权利，不存在任何质押、委托、代持、信托持股的行为。</p> <p>五、本人所持股份不存在与公司或其他股东约定有关业绩对赌、股份回购、优先权和资产保值等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条件相违背的任何条款；或者该等条款已经相关各方终止，无纠纷或潜在纠纷。</p> <p>六、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所持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可能对本人持有公司的股份产生重</p>			
--	--	--	---	--	--	--

			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七、本承诺函受中国法律管辖，对本人具有约束力。			
	咸宁杰兴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一、关于持股锁定承诺 1. 自公司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单位仍将遵守上述承诺。2. 本单位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3. 在遵守上述承诺前提下，本单位承诺届时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规	2019 年 04 月 22 日	36 个月	已履行完毕

			<p>定的程序对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操作。</p> <p>4. 本承诺函规定的上述限售期长于公司现在或将来公司章程所规定的限售期限的，以本承诺函为准。若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有关限售期限长于本承诺函规定的期限的，则以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为准。</p> <p>5. 本单位的出资人同时作出“关于持股锁定承诺”的，则本单位承诺在操作所持公司股份时应确保本单位出资人切实履行该等持股锁定承诺的内容。</p> <p>6. 如未履行持股锁定承诺，本单位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为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单位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十个交易日内将违规卖出股票的收益上缴公司。</p> <p>二、本单位对公司的出资，系自筹解决，均为本单位合法拥有的货币资金，来源合</p>			
--	--	--	--	--	--	--

			<p>法，不存在向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借款出资的情形，也不存在由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筹措出资的情形。</p> <p>三、本单位与公司聘请的上市中介顾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和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均没有关联关系。</p> <p>四、本单位目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由本单位享有相关股份的全部股东权利，不存在任何质押、委托、代持、信托持股的行为。</p> <p>五、本单位所持股份不存在与公司或其他股东约定有关业绩对赌、股份回购、优先权和资产保值等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条件相违背的任何条款；或者该等条款已经相关各方终止，无纠纷或潜在纠纷。</p> <p>六、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单位所持有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可能对本单位持有</p>			
--	--	--	--	--	--	--

			<p>公司的股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p> <p>七、本承诺函受中国法律管辖，对本单位具有约束力。</p>			
	厦门市晶辉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一、关于持股锁定承诺</p> <p>1. 自公司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单位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单位仍将遵守上述承诺。2. 本单位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3. 在遵守上述承诺前提下，本单位承诺届时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p>	2019年04月22日	36个月	已履行完毕

			<p>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规定的程序对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操作。</p> <p>4. 本承诺函规定的上述限售期长于公司现在或将来公司章程所规定的限售期限的,以本承诺函为准。若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有关限售期限长于本承诺函规定的期限的,则以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为准。</p> <p>5. 本单位的出资人同时作出“关于持股锁定承诺”的,则本单位承诺在操作所持公司股份时应确保本单位出资人切实履行该等持股锁定承诺的内容。</p> <p>6. 如未履行持股锁定承诺,本单位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为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单位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十个交易日内将违规卖出股票的收益上缴公司。</p> <p>二、本单位对公司的出资,系自筹解决,均为本单位合</p>			
--	--	--	--	--	--	--

			<p>法拥有的货币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向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借款出资的情形，也不存在由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筹措出资的情形。</p> <p>三、本单位与公司聘请的上市中介顾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和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均没有关联关系。</p> <p>四、本单位目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由本单位享有相关股份的全部股东权利，不存在任何质押、委托、代持、信托持股的行为。</p> <p>五、本单位所持股份不存在与公司或其他股东约定有关业绩对赌、股份回购、优先权和资产保值等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条件相违背的任何条款；或者该等条款已经相关各方终止，无纠纷或潜在纠纷。</p> <p>六、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单位所持有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p>			
--	--	--	--	--	--	--

			<p>预见的、可能对本单位持有公司的股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p> <p>七、本承诺函受中国法律管辖，对本单位具有约束力。</p>			
	<p>咸宁杰兴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全体合伙人</p>	<p>股份限售承诺</p>	<p>1. 自公司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2. 如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则在上述期限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本人不</p>	<p>2019 年 04 月 22 日</p>	<p>36 个月</p>	<p>已履行完毕</p>

			<p>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p> <p>4. 在遵守上述承诺前提下，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规定的程序对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操作。</p> <p>5. 本承诺函规定的上述限售期长于公司现在或将来公司章程所规定的限售期限的，以本承诺函为准。若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有关限售期限长于本承诺函规定的期限的，则以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为准。</p> <p>6.</p>			
--	--	--	---	--	--	--

			<p>如未履行持股锁定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为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十个交易日内将违规卖出股票的收益上缴公司。</p> <p>二、本人对公司的出资，系自筹解决，均为本人合法拥有的货币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向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借款出资的情形，也不存在由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筹措出资的情形。三、本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除了本人已向公司披露的之外，本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四、本人与公司聘请的上市中介顾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和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均没有关联关系。五、本人目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由</p>			
--	--	--	--	--	--	--

			<p>本人享有相关股份的全部股东权利，不存在任何质押、委托、代持、信托持股的行为。六、本人所持股份不存在与公司或其他股东约定有关业绩对赌、股份回购、优先权和资产保值等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条件相违背的任何条款；或者该等条款已经相关各方终止，无纠纷或潜在纠纷。</p> <p>七、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所持有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可能对本人持有公司的股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p> <p>八、本承诺函受中国法律管辖，对本人具有约束力。</p>			
	<p>厦门市晶辉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体合伙人</p>	<p>股份限售承诺</p>	<p>1. 自公司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若因</p>	<p>2019 年 04 月 22 日</p>	<p>36 个月</p>	<p>已履行完毕</p>

			<p>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2.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3. 在遵守上述承诺前提下，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规定的程序对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操作。4. 本承诺函规定的上述限售期长于公司现在或将来公司章程所规定的限售期限的，以本承诺函为准。若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有关限售期限长于本承诺函规定的期限的，则以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为准。5. 如未履行持股锁定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p>			
--	--	--	---	--	--	--

			<p>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为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十个交易日内将违规卖出股票的收益上缴公司。</p> <p>二、本人对公司的出资，系自筹解决，均为本人合法拥有的货币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向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借款出资的情形，也不存在由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筹措出资的情形。三、本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除了本人已向公司披露的之外，本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四、本人与公司聘请的上市中介顾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和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均没有关联关系。五、本人目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由本人享有相关股份的全部股东权利，不存在任何质押、委托、代持、信托持股的行</p>			
--	--	--	--	--	--	--

			<p>为。六、本人所持股份不存在与公司或其他股东约定有关业绩对赌、股份回购、优先权和资产保值等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条件相违背的任何条款；或者该等条款已经相关各方终止，无纠纷或潜在纠纷。</p> <p>七、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所持有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可能对本人持有公司的股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p> <p>八、本承诺函受中国法律管辖，对本人具有约束力。</p>			
	干德义	股份减持承诺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p>	2019年04月2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p>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本人就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特作如下不可撤销承诺：1. 在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2. 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 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p>			
--	--	--	---	--	--	--

			<p>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4. 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5. 自本人及本人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数量低于发行人总股本的 5% 时，本人可不再遵守上述承诺。</p>			
	<p>咸宁杰兴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p>	<p>股份减持承诺</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单位就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2019 年 04 月 22 日</p>	<p>长期</p>	<p>已履行完毕</p>

		<p>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特作如下承诺：</p> <p>1. 在本单位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本单位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p> <p>2. 本单位减持发行人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3. 本单位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本单位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单位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p>			
--	--	---	--	--	--

			<p>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p> <p>4. 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单位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5. 自本单位及本单位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数量低于发行人总股本的 5%时，本单位可不再遵守上述承诺。</p>			
	干德义、咸宁杰兴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p>一、双方同意，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应采取一致行动；二、采取一致行动的方式为：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会/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股东会/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三、双方同意，本协议有效期内，在任一方拟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会/股东大会提出议案之前，或在行使股东会/股东大会等事</p>	2019 年 04 月 22 日	36 个月	已履行完毕

			<p>项的表决权之前，一致行动人内部先对相关议案或表决事项进行协调，直至达成一致意见；一致行动人内部在对相关议案或表决事项协调时发生分歧的，应当按照甲方的意见确定最终意见；</p> <p>四、在本协议有效期内，除关联交易需要回避的情形外，双方保证在参加公司股东会/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时按照双方事先协调所达成的最终意见行使表决权。双方可以亲自参加公司召开的股东会/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本协议他方代为参加股东会/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p> <p>五、甲、乙双方在签订本协议后股权比例发生变动的，本协议仍将继续有效，双方仍应继续按照本协议之约定履行相关义务；</p> <p>六、双方应当遵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协议的约定以及各自所作出的承诺行使权利；</p> <p>七、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有效期满，双方如无异议，本协</p>			
--	--	--	---	--	--	--

			<p>议自动延期三年，依此类推；八、本协议一经签订即不可撤销，除非本协议所规定的期限届满；</p>			
	<p>丁杰偲、王松涛</p>	<p>股份限售承诺</p>	<p>一、关于持股锁定承诺 1. 自公司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3. 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其持有发行人股票的</p>	<p>2019 年 04 月 22 日</p>	<p>36 个月</p>	<p>已履行完毕</p>

			<p>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p> <p>4. 若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则在上述期限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本人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5.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p> <p>6. 在遵守上述承诺前提下，本人承诺届时</p>			
--	--	--	--	--	--	--

			<p>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规定的程序对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操作。</p> <p>7. 本承诺函规定的上述限售期长于公司现在或将来公司章程所规定的限售期限的，以本承诺函为准。若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有关限售期限长于本承诺函规定的期限的，则以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为准。</p> <p>8. 如未履行持股锁定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为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十个交易日内将违规卖出股票的收益上缴公司。</p> <p>二、本人对公司的出资，系自筹解决，均为本人合法拥有的货币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向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借款出</p>			
--	--	--	---	--	--	--

			<p>资的情形，也不存在由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筹措出资的情形。</p> <p>三、本人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聘请的上市中介顾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和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均没有关联关系。</p> <p>四、本人目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由本人享有相关股份的全部股东权利，不存在任何质押、委托、代持、信托持股的行为。</p> <p>五、本人所持股份不存在与公司或其他股东约定有关业绩对赌、股份回购、优先权和资产保值等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条件相违背的任何条款；或者该等条款已经相关各方终止，无纠纷或潜在纠纷。</p> <p>六、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所持有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可能对本人持有公司的股份产生重</p>		
--	--	--	--	--	--

			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七、本承诺函受中国法律管辖，对本人具有约束力。			
	干德义、王兴平、王松涛、丁杰偲、易明莉、张鸥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本人现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事项，向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出如下确认与承诺：</p> <p>1. 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规章制度，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产或资源，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p> <p>2. 本人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或担任主要股东的企业、或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或其他关联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相关关联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p>	2019 年 04 月 2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 若本人在公司任职的，则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和离职后十二个月内，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或担任主要股东的企业、或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或其他关联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其本人及相关关联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p> <p>4. 如违反上述确认与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p>			
	<p>廖怡、吴亮、喻勤</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本人现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事项，向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出如下确认与承诺：</p> <p>1. 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规章制度，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产或资源，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损害或可</p>	<p>2019 年 04 月 22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p> <p>2. 本人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或担任主要股东的企业、或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或其他关联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相关关联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 如违反上述确认与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p>			
	<p>胡文春、李开忠、王和平、陈强、陈才玉</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本人现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事项，向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出如下确认与承诺：</p> <p>1. 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规章制度，不以任何方式占用</p>	<p>2019 年 04 月 22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或使用公司的资产或资源，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p> <p>2. 若本人在公司任职的，则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和离职后十二个月内，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或担任主要股东的企业、或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或其他关联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其本人及相关关联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p> <p>3. 如违反上述确认与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p>			
	<p>厦门市晶辉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顺丰投资有限公司</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本单位现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事项，向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出如下确认与承诺：</p> <p>1. 本单位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规章制度，不以任何方式占</p>	<p>2019 年 04 月 22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用或使用公司的资产或资源，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p> <p>2. 本单位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企业、或担任主要股东的企业、或其他关联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及相关关联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 如违反上述确认与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单位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p>			
	<p>泰和西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咸宁杰兴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本单位现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事项，向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出如下确认与承诺：</p> <p>1. 本单位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规章制度，不</p>	<p>2019 年 04 月 22 日</p>	<p>长期</p>	<p>已履行完毕</p>

			<p>以任何方式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产或资源，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p> <p>2. 本单位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企业、或担任主要股东的企业、或其他关联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及相关关联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 如违反上述确认与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单位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p>			
	<p>干德义、王兴平、张鸥、陈才玉、吴亮、廖怡、喻勤</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本人现就避免同业竞争事项，向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出如下确认与承诺：1. 确认及承诺目前不存在与公司直接或间接的同业</p>	<p>2019 年 04 月 22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竞争的情况；</p> <p>2. 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或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进行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公司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公司产品的业务活动；</p> <p>3. 承诺不利用对公司的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p> <p>4. 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公司；</p> <p>5. 承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或投资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亦不会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法人或</p>			
--	--	--	---	--	--	--

			<p>其他经济组织与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竞争，或以其他方式进行损害公司利益的活动；6. 如出现因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王松涛、丁杰、易明莉、李开忠、王和平、陈强</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本人现就避免同业竞争事项，向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出如下确认与承诺：1. 确认及承诺目前不存在与公司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的情况；2. 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或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进行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公司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公司产品的业务活动；3. 承诺不利用对公司的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与公司</p>	<p>2019 年 04 月 22 日</p>	<p>长期</p>	<p>已履行完毕</p>

			<p>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4. 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公司；5. 承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或投资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亦不会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与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竞争，或以其他方式进行损害公司利益的活动；6. 如出现因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咸宁杰兴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泰和西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本单位现就避免同业竞争事项，向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出如下确认与承诺：1. 确认及承诺目前不存在与公司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的情况；2. 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p>	<p>2019 年 04 月 22 日</p>	<p>长期</p>	<p>已履行完毕</p>

			<p>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等）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进行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公司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公司产品的业务活动；3. 承诺不利用对公司的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4. 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公司；5. 承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或投资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亦不会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与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竞争，或以其他形式进行损害公司利益的活动；6. 如出现</p>			
--	--	--	---	--	--	--

			<p>因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厦门市晶辉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顺丰投资有限公司</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本单位现就避免同业竞争事项，向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出如下确认与承诺：1. 确认及承诺目前不存在与公司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的情况；2. 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等）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进行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公司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公司产品业务活动；3. 承诺不利用对公司的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4. 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p>	<p>2019 年 04 月 22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公司；5. 承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或投资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亦不会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与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竞争，或以其他方式进行损害公司利益的活动；6. 如出现因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业务规则的有关规</p>	<p>2019 年 04 月 22 日</p>	<p>36 个月</p>	<p>已履行完毕</p>	

			<p>定，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下称“首次公开发行”）。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特作如下承诺：</p> <p>1.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采取本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中本公司应采取的相应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干德义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p>	2019 年 04 月 22 日	36 个月	已履行完毕

		<p>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下称“首次公开发行”）。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特作如下承诺：</p> <p>1.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中本人应采取的相应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p>			
--	--	---	--	--	--

			<p>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且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承诺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p>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1.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 本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3. 如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相关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后，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于十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为回购时本公</p>	<p>2019 年 04 月 22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4. 因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1）在相关监管机构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十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应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p> <p>（2）投资者损失依据相关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确定。</p>			
	<p>王兴平、王松涛、丁杰偲、易明莉、陈才玉</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p>	<p>2019 年 04 月 22 日</p>	<p>36 个月</p>	<p>已履行完毕</p>

			<p>规范运作指引》等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下称“首次公开发行”）。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特作如下承诺：</p> <p>1.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中本人应采取的相应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在本人未采取相应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发生之日起十个交易日</p>			
--	--	--	--	--	--	--

			内，公司暂停发放本人当年薪酬（税后）的 50%，且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承诺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干德义	其他承诺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本人作为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特作如下不可撤销承诺：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 本人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p>	2019 年 04 月 2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3.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相关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后，依法回购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并于十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为回购时本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4. 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1）在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十个工作日内，本人应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p>			
--	--	--	--	--	--	--

			<p>工作；（2）投资者损失依据相关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确定。</p>			
	<p>干德义、王兴平、张鸥、陈才玉、王松涛、丁杰偲、易明莉、胡文春、李开忠、王和平、陈强</p>	<p>其他承诺</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本人作为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特作如下不可撤销承诺：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 本人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p>	<p>2019 年 04 月 22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3. 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1）在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十个工作日内，本人应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投资者损失依据相关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确定</p>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p>	2019年04月2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特作如下承诺：1.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3）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4）给投资者造成损</p>			
--	--	--	--	--	--	--

			<p>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3. 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4. 如本公司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公司承诺将按照该等承诺的约束措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若本公司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本公司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低到最小。</p>			
	干德义	其他承诺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p>	2019年04月2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本人作为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特作如下承诺：1.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p>			
--	--	--	--	--	--	--

			<p>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但因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被强制执行、发行人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十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4）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5）发行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其作出的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3. 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	--	--	--	--	--	--

			<p>(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p> <p>4. 如本人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人承诺将按照该等承诺的约束措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若本人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本人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低到最小。</p>			
	<p>干德义、王兴平、王松涛、丁杰偲、易明莉、胡文春、李开忠、王和平、陈强、张鸥、陈才玉</p>	<p>其他承诺</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本人作为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p>	<p>2019 年 04 月 22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特作如下承诺：1.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但因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被强制执行、发行人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及津贴；（4）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十个工</p>			
--	--	---	--	--	--

		<p>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5）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及招股说明书的其他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6）发行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其作出的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p>3. 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p> <p>4. 如本人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人承诺将按照该等承诺的约束措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若本人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p>			
--	--	---	--	--	--

			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本人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低到最小。			
	干德义	其他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就如下事项向公司做出承诺如下：1. 实际控制人将督促公司严格遵守有关环境保护、安全生产、消防管理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保证公司合法合规经营。2. 如果公司（包括其附属企业及分支机构）因生产过程中环境保护、安全生产、消防管理的相关问题，而被主管部门或/及其他相关主管部门要求整改，或被该等部门行政处罚，或因相关事故造成对他人的损害而需要赔偿等，实际控制人将及时地、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承担该等处罚、赔偿以及其他相关损失，避免与减少对公司的影响。	2019年04月2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干德义	其他承诺	本人作为实际控制人，就关于补缴员工社会保险基金、住房公积金等事宜向公司作出承诺如下：若未来公司或其子公司、分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基金、	2019年04月2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对以前年度的员工社会保险基金、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则承诺人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以连带责任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在上市前应补缴的金额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以避免给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尤其是未来的社会公众股东造成损失或影响。</p>			
	干德义	其他承诺	<p>本人作为实际控制人，就关于租赁房产及拆迁、改建相关事项向公司做出承诺如下：公司（包括其附属企业及分支机构）若因房产租赁、房产建设、房产使用等相关事宜而被房地产主管部门及/或其他相关主管部门进行行政处罚、或被要求拆迁、改建、迁出的、或遭致其他损失的，上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按相关处罚或损失，及时地、无条件地、不可撤回地承担该等处罚与损失，避免与减少对公司的影响。若前述处罚、被要求拆迁、改建、迁出或其他损失导致公司无法继续使</p>	2019 年 04 月 2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用房产、或存在使用障碍的，上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在合法合理前提下，恢复或另行安排房产使用，以保证生产经营的顺利进行。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现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事宜，特作如下承诺：一、积极推进实施公司发展战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获得批准，除了通过自身产能扩张实现发展</p>	2019 年 04 月 2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外，还将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选择符合条件的同行业或上下游企业进行收购兼并，充分利用和整合优势资源，快速实现公司的低成本扩张和跨越性发展。二、提高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经营业绩。公司将持续推进内部流程再造和制度建设，不断丰富和完善公司业务发展模式，巩固和提升公司市场地位和竞争能力，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另外，公司将加强日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加强投资管理，全面提升公司的日常经营效率，降低关税运营成本，提升经营业绩。三、加快募投项目建设，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随着募投项目逐步进入稳定回报期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显著</p>			
--	--	--	--	--	--	--

			<p>提升，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公司将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速度，在募集资金到位前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确保募投项目及早建成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强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得到合法合规使用。公司将通过有效运用本次募集资金，改善融资结构，提升盈利水平，进一步加快项目效益的释放，增厚未来收益，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以填补股东即期回报下降的影响。</p> <p>四、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分红相关规定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p>			
--	--	--	---	--	--	--

			<p>公告[2013]43号)等规定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的精神,公司制定了《公司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与分红计划》,并在《公司章程(草案)》对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进一步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计划明确了分红的比例、依据、条件、实施程序、调整事项等内容,并对合理性进行了分析。公司未来将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p>			
	干德义	其他承诺	<p>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2013年12月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的有关规定,为保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措施</p>	2019年04月2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特作出如下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干德义、王兴平、张鸥、陈才玉	其他承诺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要求，切实优化投资回报，维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国务院办公厅 2013 年 12 月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明确提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司再融资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应当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2014 年 5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2015 年 12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进一步提出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的要求。为贯彻执行上述规定和文件精神，作为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深	2019 年 04 月 2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谨此对公司及其股东作出如下承诺：一、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必要的职务消费行为应低于平均水平。三、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填补回报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挂钩。五、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p>			
--	--	--	---	--	--	--

			<p>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p> <p>七、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2. 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股东的补充责任；3. 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指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p>			
	王松涛、丁杰、易明莉、胡文春、李开忠、王和平、陈强	其他承诺	<p>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要求，切实优化投资回报，维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国务院办公厅 2013 年 12 月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p>	2019 年 04 月 22 日	长期	已履行完毕

			<p>作的意见》，明确提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司再融资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应当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2014年5月，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2015年12月30日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进一步提出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的要求。为贯彻执行上述规定和文件精神，作为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谨此对公司及其股东作出如下承诺：一、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必要的职务消费行为应低于平均水</p>			
--	--	--	---	--	--	--

			<p>平。三、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填补回报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挂钩。五、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七、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p>			
--	--	--	--	--	--	--

			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2. 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股东的补充责任；3. 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指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之“五”之“35、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力、马莉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张力会计师提供审计服务 4 年，马莉会计师提供审计服务 2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900	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7,000	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5,999.7	42,699.8	0	0
合计		64,899.7	42,699.8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机构（或受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入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	报告期损益实际	计提减值准备金	是否经过法定程	未来是否还有委	事项概述及相关
-----------------	------	----	------	------	------	------	--------	---------	---------	---------	---------	---------	---------	---------	---------

或受托人姓名)	托人)类型									金额	收回情况	额(如有)	序	托理财计划	查询索引(如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	公司稳利 21JG6493 期(1 个月看涨)	500	募集资金	2021 年 12 月 11 日	2022 年 01 月 04 日	货币市场工具	协议约定	2.90%	1.31	1.33	已收到	是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	公司稳利 21JG6493 期(1 个月看涨)	500	募集资金	2021 年 12 月 11 日	2022 年 01 月 04 日	货币市场工具	协议约定	2.90%	1.31	1.33	已收到	是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3081 期(1 个	500	募集资金	2022 年 02 月 16 日	2022 年 03 月 16 日	货币市场工具	协议约定	2.80%	1.15	1.25	已收到	是	否	

司深圳分行		月看跌)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3132 期 (1 个月看涨) 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600	募集资金	2022 年 03 月 09 日	2022 年 04 月 08 日	货币市场工具	协议约定	2.85%	1.41	1.43	已收到		是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	银行	公司稳利 22JG3162 期	3,000	自有资金	2022 年 03 月 18 日	2022 年 04 月 18 日	货币市场工具	协议约定	3.15%	7.88	7.88	已收到		是	否

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6699 期	600	募集资金	2021 年 10 月 25 日	2022 年 01 月 28 日	货币市场工具	协议约定	2.95%	4.61	4.61	已收到		是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7658 期	800	募集资金	2021 年 12 月 27 日	2022 年 03 月 28 日	货币市场工具	协议约定	3.00%	5.98	5.98	已收到		是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7657 期	200	募集资金	2021 年 12 月 27 日	2022 年 01 月 26 日	货币市场工具	协议约定	2.85%	0.47	0.47	已收到		是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8687 期	200	募集资金	2022 年 03 月 04 日	2022 年 03 月 31 日	货币市场工具	协议约定	2.65%	0.39	0.45	已收到		是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8688 期	600	募集资金	2022 年 03 月 07 日	2022 年 06 月 07 日	货币市场工具	协议约定	2.90%	4.39	4.99	已收到		是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	固盈象固收稳健十四天持有期 1C 号产品	1,000	自有资金	2022 年 08 月 24 日	2022 年 09 月 07 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约定	3.56%	1.37	0.99	已收到		是	否	
中信银行	银行	中信银行	1,000	自有资金	2022 年 09 月	2022 年 09 月	货币市场	协议约定	3.16%	0.61	0.59	已收到		是	否	

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安盈象固收稳健七天持有期2号C产品			06日	12日	工具								
中国银行深圳支行	银行	中银理财-（7天）最短持有期固收理财产品A（C YQGS7DA）	2,000	自有资金	2022年10月31日	2022年11月06日	货币市场工具	协议约定	2.96%	1.14	0.61	已收到		是	否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	中山证券尊享41号固定收益凭证（SRE178）	5,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7月23日	2022年07月21日	其他	协议约定	4.20%	211.75	208.85	已收到		是	否
中山证	证券	中山证	5,000	自有资	2021年12	2022年11	其他	协议约	4.50%	202.81	202.81	已收到		是	否

券有限责任公司		券尊享50号固定收益凭证(SUA706)		金	月16日	月10日		定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	中山证券尊享55号固定收益凭证(SUT895)	3,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3月30日	2023年03月28日	其他	协议约定	4.20%	125.31		未收到		是	否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	中山证券尊享57号固定收益凭证(SWN338)	5,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7月29日	2023年07月28日	其他	协议约定	3.80%	188.96		未收到		是	否	
中山证券有限责	证券	国债131801	3,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9月28日	2022年10月11日	其他	协议约定	3.02%	3.48	2.98	已收到		是	是	

任公司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	国债 131801	1,499.9	自有资金	2022年09月29日	2022年10月11日	其他	协议约定	3.36%	1.8	1.52	已收到		是	是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银河证券水星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GS0621)	3,000	自有资金	2021年09月23日	2022年09月21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约定	4.63%	69.26	159.68	已收到		是	是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银河证券水星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GS0801)	2,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6月29日	2023年06月28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约定	4.50%	44.88		未收到		是	是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银河证券水星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GS0621)	3,000	自有资金	2021年12月30日	2023年06月28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约定	4.27%	63.87	未收到	是	是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银河证券融汇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RH0898)	1,500	自有资金	2022年07月26日	2023年01月23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约定	4.55%	34.03	未收到	是	否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银河证券融汇8号集合资产	2,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8月03日	2023年01月31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约定	4.55%	45.38	未收到	是	否

司		管理计划理财产品 (RH089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银河证券盛汇1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 (HS1801)	1,800	自有资金	2022年08月19日	2023年02月16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约定	4.20%	18.85		未收到		是	否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银河证券银河金汇优享12M00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理	1,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8月22日	2023年08月21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约定	4.70%	46.87		未收到		是	否	

		财产品 (YX M00 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银河证券银河水星季享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 (G S03 01)	2,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8月24日	2022年11月23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约定	4.00%	19.95	18.49	已收到		是	是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银河证券银河盛汇尊享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 (Z X10)	1,500	自有资金	2022年08月25日	2023年02月20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约定	4.50%	33.29		未收到		是	否

		0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银河证券银河盛汇稳健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 (WJ0003)	2,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8月29日	2023年05月29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约定	4.60%	69.06		未收到		是	否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银河证券银河水星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 (GS0701)	2,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8月29日	2023年08月28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约定	4.65%	92.75		未收到		是	是	
中国银河	证券	银河证券	2,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9月	2022年09月	债权类资产	协议约定	3.80%	5.83	6.76	已收到		是	否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水星中短债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 (GSZD02)			01日	28日	产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银河证券银河盛汇1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 (HS1801)	2,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9月08日	2022年12月07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约定	4.00%	18.95	-3.38	已收到		是	否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	证券	银河证券银河盛汇18	1,800	自有资金	2022年09月22日	2022年12月21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约定	4.00%	17.05	-11.02	已收到		是	否

限公司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 (HS 180 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银河证券银河水星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 (GS 062 1)	1,700	自有资金	2022年09月21日	2023年03月22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约定	4.33%	32.21		未收到		是	是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银河证券银河季享号集合资产管理计	1,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9月26日	2022年12月26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约定	3.83%	9.47	2.06	已收到		是	是

		划理财产品 (G S03 0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银河证券银河水星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 (G S06 21)	3,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9月28日	2023年03月29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约定	4.31%	56.84		未收到		是	是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银河证券银河盛汇11号(220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	自有资金	2022年09月28日	2023年06月28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约定	4.38%	85.27		未收到		是	否

		理财产品 (H S00 1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银河证券银河水星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G S06 21)	2,000	自有资金	2022年 11月 23日	2023年 05月 24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约定	4.30%	37.9		未收到		是	是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兴业证券兴证资管恒利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A B52 35)	1,000	自有资金	2022年 11月 08日	2023年 11月 08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约定	4.50%	45		未收到		是	否
兴业	证券	国债	2,699.	自有	2022年	2023年	其他	协议	5.51%	2.85		未收		是	是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逆回购 (131801)	9	资金	12月26日	01月03日		约定				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国泰君安证券平安信托添利6号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JA2275	500	自有资金	2022年12月05日	2023年01月05日	债权类资产	协议约定	3.25%	1.34		未收到		是	否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国债逆回购204014	2,999.9	自有资金	2022年12月19日	2023年01月03日	其他	协议约定	3.63%	4.17		未收到		是	是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国债逆回购204014	4,000	自有资金	2022年12月20日	2023年01月04日	其他	协议约定	3.75%	5.75		未收到		是	是	
合计			83,499	--	--	--	--	--	--	1,626.66		--		--	--	--

	.7							95						
--	----	--	--	--	--	--	--	----	--	--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3,880,304	52.43%	0	0	- 63,244,349	54,352,691	- 8,891,658	74,988,646	31.2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83,880,304	52.43%	0	0	- 63,244,349	54,352,691	- 8,891,658	74,988,646	31.2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7,068,000	23.17%	0	0	- 37,068,000	0	- 37,068,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6,812,304	29.26%	0	0	- 26,176,349	54,352,691	28,176,342	74,988,646	31.25%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6,119,696	47.57%	0	0	143,244,349	- 54,352,691	88,891,658	165,011,354	68.75%
1、人民币普通股	76,119,696	47.57%	0	0	143,244,349	- 54,352,691	88,891,658	165,011,354	68.7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160,000,000	100.00%	0	0	80,000,000	0	80,000,000	24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1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人民币 48,000,000.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80,000,000 股，转增后总股本为 240,000,000 股。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于 2022 年 6 月 8 日披露《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完成 2021 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的实施。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次股份变动对公司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报告期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 0.72 元/股，稀释每股收益为 0.72 元/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8.40 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干德义	33,372,000	17,601,235	8,343,000	42,630,235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咸宁杰兴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2,292,000	0	32,292,000	0	-	-
易明莉	5,748,675	8,752,506	0	14,501,181	离任董监高	自离任之日起六个月后
王兴平	3,882,030	4,410,462	0	8,292,492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张鸥	3,809,599	4,068,536	0	7,878,135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厦门市晶辉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76,000	0	4,776,000	0	-	-
合计	83,880,304	34,832,739	45,411,000	73,302,04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1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人民币 48,000,000.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80,000,000 股，转增后总股本为 240,000,000 股。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于 2022 年 6 月 8 日披露《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完成 2021 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的实施。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7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干德义	境内自	23.68%	56,840,	23,468,	42,630,	14,210,			

	然人		314	314	235	079		
易明莉	境内自然人	6.04%	14,501,181	6,836,281	14,501,181	0		
王兴平	境内自然人	4.61%	11,056,656	5,880,616	8,292,492	2,764,164		
张鸥	境内自然人	4.38%	10,504,180	5,424,715	7,878,135	2,626,045		
廖怡	境内自然人	3.76%	9,019,541	4,380,921	0	9,019,541		
深圳市顺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8%	6,660,000	2,220,000	0	6,660,000		
厦门市晶辉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5%	2,282,700	-	2,493,300	0	2,282,700	
古明德	境内自然人	0.74%	1,777,185	1,777,185	0	1,777,185		
王顺	境内自然人	0.68%	1,643,288	1,643,288	0	1,643,288		
吴亮	境内自然人	0.63%	1,523,310	507,770	0	1,523,31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的公告》，股东干德义先生与股东咸宁杰兴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在 2022 年 4 月 22 日之后不再续签。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干德义			14,210,079	人民币普通股	14,210,079			
廖怡			9,019,541	人民币普通股	9,019,541			
深圳市顺丰投资有限公司			6,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60,000			
王兴平			2,764,164	人民币普通股	2,764,164			
张鸥			2,626,045	人民币普通股	2,626,045			
厦门市晶辉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82,700	人民币普通股	2,282,700			
古明德			1,777,185	人民币普通股	1,777,185			
王顺			1,643,288	人民币普通股	1,643,288			
吴亮			1,523,310	人民币普通股	1,523,310			

吴潼	1,462,913	人民币普通股	1,462,91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干德义先生与咸宁杰兴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一致行动关系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之后终止；此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干德义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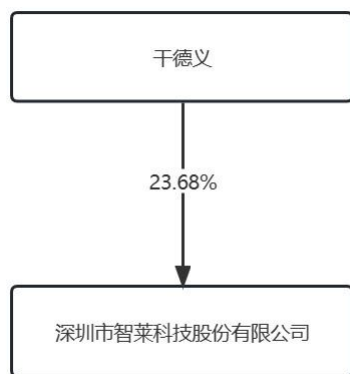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干德义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德义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做出股份限售承诺，具体如下：

本人干德义是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现就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有关事宜作出以下承诺：

一、关于持股锁定承诺

1. 自公司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3. 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4. 上述期限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本人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5. 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6. 在遵守上述承诺前提下，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规定的程序对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操作。
7. 本承诺函规定的上述限售期长于公司现在或将来公司章程所规定的限售期限的，以本承诺函为准。若国家法律法规规

章或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有关限售期限长于本承诺函规定的期限的，则以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为准。

8. 如未履行持股锁定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就为履行承诺事宜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十个交易日内将违规卖出股票的收益上缴公司。

二、本人对公司的出资，系自筹解决，均为本人合法拥有的货币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向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借款出资的情形，也不存在由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筹措出资的情形。

三、本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本人与公司聘请的上市中介顾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和上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均没有关联关系。

四、本人目前持有的公司股份，由本人享有相关股份的全部股东权利，不存在任何质押、委托、代持、信托持股的行为。

五、本人所持股份不存在与公司或其他股东约定有关业绩对赌、股份回购、优先权和资产保值等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条件相违背的任何条款；或者该等条款已经相关各方终止，无纠纷或潜在纠纷。

六、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所持有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可能对本人持有公司的股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七、本承诺函受中国法律管辖，对本人具有约束力。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上会师报字(2023)第 505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力、马莉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莱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智莱科技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智莱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1、收入确认

(1) 关键审计事项

智莱科技主要从事开发、生产、销售智能快件箱类设备、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智能恒温及售卖类设备和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设备。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29、(2)和附注六、41,智莱科技内销收入的收入确认方法为:根据产品销售合同约定,于产品交付或安装试运行完成,经客户验收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外销收入的收入确认方法为:工厂交货价格,工厂交货给客户验收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船上交货价格,根据合同规定将货物发出并办理完毕报关手续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目的地交货价格,目的地交货给客户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成本加保险费加运费价格,根据合同规定将货物发出并办理完毕报关手续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货交承运人价格,根据合同规定将货物在指定的地点交给买方指定的承运人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提供维修收入:在维修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2022 年度智莱科技营业收入人民币 872,610,602.22 元,2021 年度智莱科技营业收入人民币 1,257,891,243.35 元,较 2021 年度下降 30.63%,由于营业收入是智莱科技的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 ①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②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

准则的要求；

- ③ 向主要客户函证销售收入及应收账款余额；
- ④ 获取销售清单，对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出库单、物流单、报关单、验收单等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的会计政策；
- ⑤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 ⑥ 针对已收款的销售回款，追查至银行对账单、银行收款单据等原始凭证，检查销售金额是否准确、销售回款方与客户名称是否一致；
- ⑦ 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以评估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智莱科技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智莱科技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智莱科技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智莱科技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智莱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智莱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就智莱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上海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6,204,451.76	1,155,528,186.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9,736,773.63	187,370,061.61
衍生金融资产	868,250.00	
应收票据		332,219.52
应收账款	85,466,644.38	158,939,461.51
应收款项融资	1,534,975.90	58,028.12
预付款项	3,730,223.81	12,754,002.7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294,938.58	14,334,882.39

其中：应收利息	2,694,534.73	988,298.62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2,495,691.26	392,948,339.9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495,142.78	17,501,093.65
流动资产合计	1,858,827,092.10	1,939,766,275.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721,655.11	30,083,298.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000.00	12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542,797.20	3,731,003.19
固定资产	250,482,544.41	264,680,335.73
在建工程	128,233.56	1,297,794.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401,146.39	10,091,423.71
无形资产	51,177,461.54	51,565,026.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384,941.69	1,605,623.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53,453.34	12,508,393.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02,155.14	3,289,426.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0,014,388.38	378,972,325.03
资产总计	2,238,841,480.48	2,318,738,600.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000,000.00	170,03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61,687.55	888,050.05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210,000.00	56,000,000.00
应付账款	30,025,415.87	84,247,543.7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9,811,141.68	23,622,412.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057,824.42	46,746,126.40
应交税费	9,982,622.25	16,675,992.51
其他应付款	6,173,098.80	22,927,830.9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86,079.23	6,680,218.60
其他流动负债	1,127,832.95	1,602,347.26
流动负债合计	185,635,702.75	429,420,522.0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3,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19,824.97	4,875,861.8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282,277.46	12,100,367.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902,102.43	16,976,229.61
负债合计	223,537,805.18	446,396,751.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0,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2,042,854.19	772,042,854.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491,985.11	-16,510,286.3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4,092,201.30	86,981,510.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77,472,504.13	870,295,614.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6,099,544.73	1,872,809,692.63
少数股东权益	-795,869.43	-467,843.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5,303,675.30	1,872,341,849.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38,841,480.48	2,318,738,600.84

法定代表人：干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德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秀云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6,405,762.96	907,851,120.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9,736,773.63	177,347,262.86
衍生金融资产	868,250.00	
应收票据		332,219.52
应收账款	220,081,520.67	262,687,515.35
应收款项融资		58,028.12
预付款项	1,670,103.31	3,842,502.70
其他应收款	8,957,152.46	23,173,842.70
其中：应收利息	2,694,534.73	988,298.62
应收股利		
存货	54,360,035.58	197,238,107.0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73,903.50	
流动资产合计	1,503,553,502.11	1,572,530,598.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51,255,775.11	534,417,418.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000.00	12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542,797.20	3,731,003.19
固定资产	16,131,576.70	19,121,734.1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726,019.70	1,693,961.89
无形资产	26,725,249.47	26,566,794.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09,794.01	551,310.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10,087.51	3,298,768.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2,826.52	119,826.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2,864,126.22	589,620,817.47
资产总计	2,126,417,628.33	2,162,151,416.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61,687.55	888,050.05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8,610,000.00	215,980,000.00
应付账款	216,296,396.87	186,502,461.3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8,156,806.80	20,761,269.99
应付职工薪酬	13,326,781.29	20,004,893.58
应交税费	4,452,378.94	9,710,220.95
其他应付款	6,025,990.75	35,705,501.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53,833.22	2,252,252.68
其他流动负债	912,395.51	1,492,023.59
流动负债合计	331,796,270.93	493,296,674.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025,843.6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30,646.47	996,783.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56,490.15	996,783.66
负债合计	335,452,761.08	494,293,457.6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0,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2,042,854.19	772,042,854.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4,092,201.30	86,981,510.42
未分配利润	754,829,811.76	648,833,593.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90,964,867.25	1,667,857,958.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26,417,628.33	2,162,151,416.1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72,610,602.22	1,257,891,243.35
其中：营业收入	872,610,602.22	1,257,891,243.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94,400,591.05	1,077,925,583.88
其中：营业成本	600,127,154.07	848,306,496.7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421,807.29	7,085,834.29
销售费用	60,613,022.52	87,396,694.81
管理费用	45,914,201.43	39,919,607.72
研发费用	66,631,764.47	93,918,392.28
财务费用	-90,307,358.73	1,298,558.08
其中：利息费用	3,876,241.49	1,757,304.14
利息收入	33,191,259.46	16,021,661.18
加：其他收益	15,404,399.79	10,958,863.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3,508.64	922,281.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1,643.09	40,558.2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8,840.82	5,041,200.5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81,433.80	-1,856,460.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17,652.05	-2,143,494.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58.88	41,906.2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196,694,170.11	192,929,956.91

列)		
加：营业外收入	776,670.21	207,934.22
减：营业外支出	2,635,153.72	2,123,153.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4,835,686.60	191,014,737.26
减：所得税费用	24,676,132.00	22,901,363.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159,554.60	168,113,373.3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159,554.60	168,113,373.3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287,580.61	169,143,803.18
2.少数股东损益	-2,128,026.01	-1,030,429.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002,271.49	-4,523,661.9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002,271.49	-4,523,661.9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002,271.49	-4,523,661.9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002,271.49	-4,523,661.94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9,161,826.09	163,589,711.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1,289,852.10	164,620,141.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28,026.01	-1,030,429.8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2	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2	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干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德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秀云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31,159,916.73	1,194,721,387.46
减：营业成本	607,920,384.37	926,563,840.96
税金及附加	7,472,651.97	3,182,935.66
销售费用	31,440,273.94	58,947,317.28
管理费用	24,785,636.56	17,617,211.52
研发费用	54,419,384.45	69,861,203.81
财务费用	-74,008,736.97	322,534.29
其中：利息费用	2,342,718.02	134,054.90
利息收入	29,231,948.71	12,317,995.83
加：其他收益	10,216,780.36	8,276,464.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0,574.36	257,312.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1,643.09	40,558.2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8,390.82	3,070,902.7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12,387.21	-1,611,911.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00,902.30	-944,896.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134.20	41,906.2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5,550,074.54	127,316,122.18
加：营业外收入	665,425.08	35,411.47
减：营业外支出	2,552,460.09	2,104,699.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3,663,039.53	125,246,833.91
减：所得税费用	22,556,130.72	11,563,827.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106,908.81	113,683,006.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106,908.81	113,683,006.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1,106,908.81	113,683,006.6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6,248,454.41	1,098,682,234.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869,994.23	73,927,470.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855,506.92	21,326,683.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7,973,955.56	1,193,936,388.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1,939,552.92	721,696,160.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6,677,574.77	287,358,563.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354,544.26	55,218,556.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68,498.16	70,075,963.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2,540,170.11	1,134,349,243.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433,785.45	59,587,145.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7,999,000.00	47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62,226.91	6,205,408.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5,030.00	59,9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990.00	2,163,85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5,104,246.91	483,429,223.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640,550.25	99,208,313.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0,776,940.95	484,082,74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757,190.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5,174,681.94	583,291,053.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070,435.03	-99,861,829.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	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	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5,000,000.00	2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614,349.99	142,242,818.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414,349.99	167,542,818.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5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229,450.93	65,084,513.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26,972.11	207,819,704.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486,423.04	272,904,218.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27,926.95	-105,361,399.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901,375.63	-15,557,320.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807,347.00	-161,193,405.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4,285,886.37	1,105,479,291.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2,478,539.37	944,285,886.3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8,068,934.09	1,051,379,826.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462,163.21	73,927,470.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723,160.91	67,164,634.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4,254,258.21	1,192,471,931.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7,755,000.01	609,069,967.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494,222.59	104,601,873.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689,669.67	12,399,933.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095,244.08	108,657,048.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0,034,136.35	834,728,82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220,121.86	357,743,108.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6,999,000.00	10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08,893.57	751,817.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37,482.17	59,9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990.00	2,163,85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793,365.74	107,975,632.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79,589.07	17,307,355.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6,976,940.95	286,782,74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757,190.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5,713,720.76	304,090,095.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920,355.02	-196,114,463.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000,000.00	1,000,011.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000,000.00	1,000,011.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051,456.46	64,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3,842.66	203,260,454.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445,299.12	267,260,454.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554,700.88	-266,260,442.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216,562.51	-12,334,718.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928,969.77	-116,966,515.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6,608,820.34	813,575,335.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2,679,850.57	696,608,820.3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772,042,854.19		-	16,510,286.38		86,973,136.06		870,129,608.56	1,872,635.31	-467,843.42	1,872,167,469.01
加：会计政策变										8,374.36		166,005.84	174,380.20		174,380.20

更															
期差 错更 正															
一控 制下 企业 合并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60, 000, 000. 00				772, 042, 854. 19		- 16,5 10,2 86.3 8		86,9 81,5 10.4 2		870, 295, 614. 40		1,87 2,80 9,69 2.63	- 467, 843. 42	1,87 2,34 1,84 9.21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80,0 00,0 00.0 0				- 80,0 00,0 00.0 0		19,0 02,2 71.4 9		17,1 10,6 90.8 8		107, 176, 889. 73		143, 289, 852. 10	- 328, 026. 01	142, 961, 826. 09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19,0 02,2 71.4 9				172, 287, 580. 61		191, 289, 852. 10	- 2,12 8,02 6.01	189, 161, 826. 09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1,80 0,00 0.00	1,80 0,00 0.00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1,80 0,00 0.00	1,80 0,00 0.00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7,110,690.88		-65,110,690.88		-48,000,000.00		-4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110,690.88		-17,110,690.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8,000,000.00		-48,000,000.00		-48,000,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692,042,854.19		2,491,985.11		104,092,201.30		977,472,504.13		2,016,099,544.73	-795,869.43	2,015,303,675.3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160,000,000.00				772,042,854.00		-11,986.60		75,606,990.00		776,889,862.00		1,772,553,080.00	262,586.46	1,772,815,666.46

余额	00				19		24.4 4		8		85		2.68		9.1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2,154.68		- 535,756.81		- 537,911.49		- 537,911.49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00.00				772,042,854.19		- 11,986,624.44		75,604,835.40		776,354,106.04		1,772,015,171.19	262,586.46	1,772,277,757.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4,523,661.94		11,368,300.66		93,775,502.52		100,620,141.24	- 730,429.88	99,889,711.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4,523,661.94				169,143,803.18		164,620,141.24	- 1,030,429.88	163,589,711.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	3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	300,000.00
2.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368,300.66		-75,368,300.66		-64,000,000.00		-6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368,300.66		-11,368,300.6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000,000.00		-64,000,000.00		-64,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772,042,854.19		-16,510,286.38		86,973,136.06		870,129,608.56		1,872,635,312.43	-467,843.42	1,872,167,469.0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772,042,854.19				86,973,136.06	648,758,224.57		1,667,774,214.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8,374.36	75,369.26		83,743.62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00,000.00				772,042,854.19				86,981,510.42	648,833,593.83		1,667,857,958.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00				-80,000,000.00				17,110,690.88	105,996,217.93		123,106,908.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1,106,908.81		171,106,908.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利 润分 配								17,11 0,690 .88	- 65,11 0,690 .88		- 48,00 0,000 .00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17,11 0,690 .88	- 17,11 0,690 .88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 48,00 0,000 .00		- 48,00 0,000 .00	
3. 其 他												
(四))所 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80,00 0,000 .00										- 80,00 0,000 .00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80,00 0,000 .00										- 80,00 0,000 .00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240,0 00,00 0.00				692,0 42,85 4.19				104,0 92,20 1.30	754,8 29,81 1.76		1,790 ,964, 867.2 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60,0 00,00 0.00				772,0 42,85 4.19				75,60 6,990 .08	610,4 62,91 0.70		1,618 ,112, 754.9 7
加									-	-		-

：会计政策变更									2,154 .68	19,39 2.08		21,54 6.76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00,000.00				772,042,854.19				75,604,835.40	610,443,518.62		1,618,091,208.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368,300.66	38,314,705.95		49,683,006.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3,683,006.61		113,683,006.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权益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 润分 配								11,36 8,300 .66	- 75,36 8,300 .66			- 64,00 0,000 .00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11,36 8,300 .66	- 11,36 8,300 .66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 64,00 0,000 .00			- 64,00 0,000 .00
3. 其 他												
(四)) 所 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60,0 00,00 0.00				772,0 42,85 4.19			86,97 3,136 .06	648,7 58,22 4.57			1,667 ,774, 214.8 2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15246397E 的《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干德义，注册资本 16,000 万元，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合水口社区建设西路 120 号 507。

公司前身深圳市智莱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1 月 5 日，公司系 2016 年 9 月 23 日由深圳市智莱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 3 月 2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529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2019 年 4 月 18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9]211 号）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本次公开发行的 2,500 万股股票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起上市交易，公司总股本由 7,500 万元增至 10,000 万元。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0 年 4 月 14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4 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实施了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00,000,000 股增加至 160,000,000 股。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人

民币 3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实施了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60,000,000 股增加至 240,000,000 股。

公司作为全球智能保管与交付领域的龙头企业之一，主营业务包括智能保管与交付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公司布局智能保管设备、智能交付设备、智能售卖设备及其他自动化设备等多样化业务，涉及智慧电商、智慧物流、智慧零售、智慧交通、智能电网、数字医疗等行业。凭借在智能保管与交付领域二十余年的经验积累、完善的研发体系和精湛的工艺制造水平，公司推出了一系列高品质且富有竞争力的产品以及软硬件技术解决方案，能够全方位满足不同客户的定制化需求。

公司产品主要分为智能快件箱类设备、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智能恒温及售卖类设备和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设备四大类，其中，智能快件箱类设备主要用于解决快递行业最后一公里派件与取件的难题；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主要应用于图书馆、水上乐园、主题公园等场景；智能恒温及售卖类设备包括自动售卖机、售餐柜、生鲜柜等系列产品；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设备包括智能充电柜、智能洗衣柜、智能书柜、医疗行为系统、文件交换柜等产品。公司产品被广泛应用于社区、教育、娱乐、新零售、物流、医疗、地产、政法机关等无接触式智能保管与交付领域，在国内外市场均有较高的市场认可度和知名度。

本集团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湖北智莱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市智莱鹏飞科技有限公司、WEBOX INC.、HK WEBOX TECH LIMITED、WEBOX VIETNAM COMPANY LIMITED、深圳市智莱科技进出口有限公司、深圳市智莱网盒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智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咸宁智莱科技有限公司、湖北智莱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1 家公司。

本公司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集团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母公司应当将其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报表时，本公司与被合并子公司采用的统一的会计政策和期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年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

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并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性项目，是指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

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3) 境外经营实体的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的近似汇率折算，近似汇率采用全年平均汇率折算；

3) 按照上述 1)2) 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4) 公司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按照下列方法进行折算：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5) 公司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分类和初始计量

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 债务工具

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1) 以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② 权益工具

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2) 减值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①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②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7）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③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④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 2（押金、保证金、备用金、出口退税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 3（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以应收款项与交易对象的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 4（应收票据组合）	以承兑人、背书人、出票人以及其他债务人的信用风险划分组合

账龄段分析均基于其入账日期来进行。

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组合 2（押金、保证金、备用金、出口退税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组合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3（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组合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4（应收票据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组合预期信用损失

3)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核销

如果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公司及其子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或第 2) 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1)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2)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3)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0、应收票据

详见本附注“五、9、金融工具”。

11、应收账款

详见本附注“五、9、金融工具”。

12、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附注“五、9、金融工具”。

1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附注“五、9、金融工具”。

14、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半成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合同履约成本等(其中“合同履约成本”详见 16、“合同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1) 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该收款权利应作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正常履行合同形成的合同资产,如果合同付款逾期未超过 30 日的,判断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不存在差异,不确认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过(含)30 日的,按照该合同资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具体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9、金融工具”。

16、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例如：销售佣金等）。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例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为准备投标资料发生的相关费用等），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 1) 项减去第 2) 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企业上述第 1) 项减去第 2) 项后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7、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除对外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3)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 下列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2)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在权益法核算时，当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对被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在确认投资损益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5.00%	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9、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年	5%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年	5%	23.7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5%	9.5%-31.67%

2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公司基建、更新改造等发生的支出。

本集团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集团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1、借款费用

(1)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1年及1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

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2、使用权资产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3）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1) 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2) 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各类使用权资产的具体折旧方法如下。

（4）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直线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 年	-	20.00%-50.00%

（5）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无形资产，是指奇特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预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试用期、租赁期等；
- ⑦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式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式。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名称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剩余使用年限	0.00%
软件	5 年	0.00%

24、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如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将按照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6、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7、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28、租赁负债

于租赁期开始日，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根据附注五、21 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9、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以外部战略投资者的估值方法或净资产确定。

（3）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30、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原则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 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 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4) 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5) 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然后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并且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应考虑下列迹象：

- 1)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到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根据上述原则，公司根据自身的业务类型确认收入的具体标准如下：

- 1) 内销收入，根据产品销售合同约定，于产品交付或安装调试运行完成，经客户验收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2) 外销收入, 本集团出口销售一般分为工厂交货价格 (“Ex Works”)、船上交货价格 (“Free On Board”)、目的地交货价格 (“Delivered Duty Paid”)、成本加保险费加运费价格 (“Cost, Insurance and Freight”)、货交承运人价格 (“free carrier”)。

- ①工厂交货价格, 工厂交货给客户验收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 ②船上交货价格, 根据合同规定将货物发出并办理完毕报关手续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 ③目的地交货价格, 目的地交货给客户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 ④成本加保险费加运费价格, 根据合同规定将货物发出并办理完毕报关手续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 ⑤货交承运人价格, 根据合同规定将货物在指定的地点交给买方指定的承运人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 3) 提供维修收入, 在维修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3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 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 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 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 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变更;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 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 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 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 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 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 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2)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 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 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 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 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 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难以区分的, 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 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 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3、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1、金融工具减值

如附注五、9 所述，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2、存货跌价准备

如附注五、14 所述，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如附注五、24 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当本集团不能可靠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且不能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时，本集团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可收回金额。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4、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如附注五 18、19、23 和 25 所述，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估计未来期间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并以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为基础计算并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需要运用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并根据现行的税收政策及其他相关政策对未来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进行合理的估计和判断，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期间实际产生的利润的时间和金额或者实际适用所得税税率与管理层的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产生影响。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p>(1) 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p> <p>(2) 在判断合同是否为亏损合同时考虑的“履行合同的成本”，不仅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还包括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p>	不适用	
<p>(1) 作为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发行方，如对此类金融工具确认的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则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自</p>	不适用	

<p>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p> <p>(2) 对于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含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公司在修改日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p>		
--	--	--

(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对于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进行追溯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4) 公司自 2022 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

公司自 2022 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符合该规定的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对符合该规定的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追溯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5)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间新增的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本报告期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除下述需要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外，其他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无需调整，调整情况如下：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金额	2022 年 1 月 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34,013.40	174,380.20	12,508,393.60
盈余公积	86,973,136.06	8,374.36	86,981,510.42
未分配利润	870,129,608.56	166,005.84	870,295,614.40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金额	2022 年 1 月 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15,024.51	83,743.62	3,298,768.13
盈余公积	86,973,136.06	8,374.36	86,981,510.42
未分配利润	648,758,224.57	75,369.26	648,833,593.83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1%、20%、16.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北智莱科技有限公司	25%
武汉市智莱鹏飞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智莱网盒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智莱科技进出口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智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5%
湖北智莱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5%
咸宁智莱科技有限公司	25%

HK WEBOX TECH LIMITED	16.5%
WEBOX VIETNAM CO., LTD.	20%
WEBOX INC.	21%

2、税收优惠

2021年12月23日，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批准，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44204855，有效期为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税收优惠的相关政策，本公司2022年适用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018年12月28日，本公司通过子公司HK WEBOX TECH LIMITED在越南平阳县取得WEBOX VIETNAM COMPANY LIMITED的《投资登记执照》，投资执照编号：5432306800。根据越南当地投资优惠政策，WEBOX VIETNAM COMPANY LIMITED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年内免税，四年内减半征收的税收优惠政策，2022年属于第四个年度减按10%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6,852.04	70,580.58
银行存款	941,220,448.60	1,153,723,325.06
其他货币资金	104,907,151.12	1,734,280.73
合计	1,046,204,451.76	1,155,528,186.37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43,725,912.39	211,242,300.00

其他说明：

期末本集团货币资金受限制情况详见附注七、58。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9,736,773.63	187,370,061.61
其中：		
理财产品	459,736,773.63	187,370,061.61
其中：		
合计	459,736,773.63	187,370,061.61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期货	868,250.00	0.00
合计	868,250.00	

其他说明：

无。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332,219.52
合计		332,219.52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36,800.00	100.00%	4,580.48	1.36%	332,219.52
其中：										
组合 1						336,800.00	100.00%	4,580.48	1.36%	332,219.52
合计						336,800.00	100.00%	4,580.48	1.36%	332,219.52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4,580.48		4,580.48			0.00
合计	4,580.48		4,580.48			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60,220.00	9.10%	8,860,220.00	100.00%	0.00	7,838,970.00	4.53%	7,838,970.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503,983.30	90.90%	3,037,338.92	3.43%	85,466,644.38	165,263,052.60	95.47%	6,323,591.09	3.83%	158,939,461.51
其中：										
组合 1	88,503,983.30	90.90%	3,037,338.92	3.43%	85,466,644.38	165,263,052.60	95.47%	6,323,591.09	3.83%	158,939,461.51
合计	97,364,203.30	100.00%	11,897,558.92		85,466,644.38	173,102,022.60	100.00%	14,162,561.09		158,939,461.5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8,860,220.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德盛泰来置业有限公司	1,605,000.00	1,605,000.00	100.00%	该公司陷入财务困境，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预计难以收回
陕西沔河水生态度假村有限公司	1,959,280.00	1,959,280.00	100.00%	该公司陷入财务困境，涉诉事项较多，预计难以收回
北京智恒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34,060.00	1,634,060.00	100.00%	经多次催收，预计难以收回
上海益邦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21,250.00	1,021,250.00	100.00%	经多次催收，预计难以收回
武强县诺亚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974,000.00	974,000.00	100.00%	该公司陷入财务困境，涉诉事项较多，预计难以收回
西安梦幻王国水上游乐有限公司	875,000.00	875,000.00	100.00%	该公司陷入财务困境，涉诉事项较多，预计难以收回
海阳海立方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30,000.00	730,000.00	100.00%	该公司陷入财务困境，涉诉事项较多，预计难以收回
单项金额小于 50 万元的客户小计	61,630.00	61,6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860,220.00	8,860,220.00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037,338.9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3,930,736.21	452,708.18	0.54%
1 至 2 年	2,279,758.13	451,502.12	19.80%
2 至 3 年	154,953.60	83,619.79	53.96%
3 至 4 年	163,135.00	138,395.64	84.84%
4 至 5 年	622,866.04	563,796.75	90.52%
5 年以上	1,352,534.32	1,347,316.44	99.61%
合计	88,503,983.30	3,037,338.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3,930,736.21
1 至 2 年	2,279,758.13
2 至 3 年	155,253.60
3 年以上	10,998,455.36
3 至 4 年	191,765.00
4 至 5 年	625,016.04
5 年以上	10,181,674.32
合计	97,364,203.3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162,561.09		2,270,063.77		-5,061.60	11,897,558.92
合计	14,162,561.09		2,270,063.77		-5,061.60	11,897,558.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7,770,017.98	38.79%	203,725.11
第二名	18,482,607.56	18.98%	99,692.07
第三名	4,783,943.25	4.91%	25,803.78
第四名	3,337,989.24	3.43%	18,004.55
第五名	2,518,579.15	2.59%	13,584.79
合计	66,893,137.18	68.70%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34,975.90	58,028.12
合计	1,534,975.90	58,028.1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集团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本集团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初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40,000.00	15,520,000.00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71,804.08	82.35%	11,525,757.55	90.37%
1 至 2 年	551,915.31	14.80%	1,167,809.83	9.16%
2 至 3 年	106,504.42	2.85%	60,435.35	0.47%
合计	3,730,223.81		12,754,002.73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账款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第一名	218,126.79	5.85%
第二名	202,625.80	5.43%
第三名	192,000.00	5.15%
第四名	176,749.65	4.74%
第五名	162,845.74	4.37%
合计	952,347.98	25.54%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694,534.73	988,298.62
其他应收款	10,600,403.85	13,346,583.77
合计	13,294,938.58	14,334,882.39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694,534.73	988,298.62
合计	2,694,534.73	988,298.62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等	5,944,754.32	4,890,764.89
代付工程款	3,404,480.00	4,274,000.00
出口退税	1,225,027.37	4,095,942.66
质保金	10,077.25	230,134.25
其他	110,363.68	109,271.20
合计	10,694,702.62	13,600,113.0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253,529.23			253,529.23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159,232.98			159,232.98
其他变动	-2.52			-2.52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4,298.77			94,298.7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456,476.34
1 至 2 年	6,712,574.14
2 至 3 年	261,260.67
3 年以上	264,391.47
3 至 4 年	115,885.00
4 至 5 年	34,277.25
5 年以上	114,229.22
合计	10,694,702.6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53,529.23		159,232.98		-2.52	94,298.77
合计	253,529.23		159,232.98		-2.52	94,298.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坏账准备期末余

				比例	额
第一名	代付工程款	3,404,480.00	1~2 年	31.83%	86,099.42
第二名	房屋押金	3,301,349.86	1~2 年、2~3 年、3~4 年	30.87%	
第三名	出口退税	1,225,027.37	1 年以内	11.45%	
第四名	房屋押金	727,671.00	1 年以内	6.80%	
第五名	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1.87%	
合计		8,858,528.23		82.82%	86,099.42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5,509,761.66	10,760,937.06	94,748,824.60	120,114,596.71	10,770,919.74	109,343,676.97
在产品	24,890,692.92		24,890,692.92	66,060,460.32		66,060,460.32
库存商品	36,222,361.62	3,647,259.69	32,575,101.93	12,821,084.42	3,152,776.06	9,668,308.36
周转材料	2,285,316.02	268,557.44	2,016,758.58	2,333,036.18	101,612.18	2,231,424.00
发出商品	33,976,567.00	21.91	33,976,545.09	178,777,388.20	21.91	178,777,366.29
半成品	24,532,620.96	622,452.37	23,910,168.59	23,052,352.01	2,174,249.92	20,878,102.09
委托加工物资	377,599.55		377,599.55	5,989,001.88		5,989,001.88
合计	227,794,919.73	15,299,228.47	212,495,691.26	409,147,919.72	16,199,579.81	392,948,339.91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770,919.74	5,094,958.76		5,104,941.44		10,760,937.06
库存商品	3,152,776.06	850,905.88		356,422.25		3,647,259.69
周转材料	101,612.18	221,492.17		54,546.91		268,557.44
半成品	2,174,249.92	61,679.30		1,613,476.85		622,452.37
发出商品	21.91					21.91
合计	16,199,579.81	6,229,036.11		7,129,387.45		15,299,228.47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30,971,594.56	17,490,611.94
预缴企业所得税	4,523,350.50	10,294.97
多缴关税	197.72	186.74
合计	35,495,142.78	17,501,093.65

其他说明：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湖北合嘉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27,326.66			-383,791.62						29,643,535.04	
深圳市智德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5,971.54			22,148.53						78,120.07	
小计	30,083,298.20			-361,643.09						29,721,655.11	
合计	30,083,298.20			-361,643.09						29,721,655.11	

其他说明：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都博焱中大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合计	120,000.00	12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	---------	------	------	--------------	--------------	--------------

				的金额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的原因
成都博焱中大科技有限公司					不是为了短期交易而是为了长期持有	

其他说明：

1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安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0.00
合计	15,000,000.00	

其他说明：

14、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30,913.96			3,830,913.9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830,913.96			3,830,913.9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9,910.77			99,910.77
2. 本期增加金额	188,205.99			188,205.99
(1) 计提或摊销	188,205.99			188,205.9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88,116.76			288,116.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542,797.20			3,542,797.20
2. 期初账面价值	3,731,003.19			3,731,003.19

15、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50,482,544.41	264,680,335.73
合计	250,482,544.41	264,680,335.7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7,021,335.44	99,417,208.14	5,044,866.34	42,909,830.64	324,393,240.56
2. 本期增加金额	2,606,411.85	2,529,148.14		5,917,954.93	11,053,514.92
(1) 购置	45,484.47	2,529,148.14		5,608,650.40	8,183,283.01
(2) 在建工程转入	2,560,927.38			309,304.53	2,870,231.9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75,450.32	9,311.76	541,045.46	274,906.90
(1) 处置或报废		1,023,922.14	74,555.56	817,545.46	1,916,023.16
(2) 其他变动		-1,299,372.46	-65,243.80	-276,500.00	-1,641,116.26

4. 期末余额	179,627,747.29	102,221,806.60	5,035,554.58	48,286,740.11	335,171,848.5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6,156,203.43	22,582,429.15	3,958,244.33	17,016,027.92	59,712,904.83
2. 本期增加金额	8,493,127.70	9,548,210.39	361,150.30	7,862,601.84	26,265,090.23
(1) 计提	8,493,127.70	9,548,210.39	361,150.30	7,862,601.84	26,265,090.23
3. 本期减少金额		616,127.92	23,450.46	649,112.51	1,288,690.89
(1) 处置或报废		887,744.09	70,827.78	750,687.28	1,709,259.15
(2) 其他变动		-271,616.17	-47,377.32	-101,574.77	-420,568.26
4. 期末余额	24,649,331.13	31,514,511.62	4,295,944.17	24,229,517.25	84,689,304.1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4,978,416.16	70,707,294.98	739,610.41	24,057,222.86	250,482,544.41
2. 期初账面价值	160,865,132.01	76,834,778.99	1,086,622.01	25,893,802.72	264,680,335.73

16、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8,233.56	1,297,794.67
合计	128,233.56	1,297,794.6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咸宁工业园建设	128,233.56		128,233.56	1,025,891.27		1,025,891.27
越南未验收的				271,903.40		271,903.40

机器设备						
合计	128,233.56		128,233.56	1,297,794.67		1,297,794.6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咸宁工业园建设		1,025,891.27	1,663,269.67	2,560,927.38		128,233.56						其他
合计		1,025,891.27	1,663,269.67	2,560,927.38		128,233.56						

17、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375,782.18	24,375,782.18
2. 本期增加金额	7,530,005.31	7,530,005.31
3. 本期减少金额	5,608,921.43	5,608,921.43
(1) 处置	7,149,346.81	7,149,346.81
(2) 其他变动	-1,540,425.38	-1,540,425.38
4. 期末余额	26,296,866.06	26,296,866.0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284,358.47	14,284,358.47
2. 本期增加金额	7,841,893.85	7,841,893.85
(1) 计提	7,841,893.85	7,841,893.85
3. 本期减少金额	6,230,532.65	6,230,532.65
(1) 处置	7,149,346.81	7,149,346.81
(2) 其他变动	-918,814.16	-918,814.16
4. 期末余额	15,895,719.67	15,895,719.6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401,146.39	10,401,146.39
2. 期初账面价值	10,091,423.71	10,091,423.71

其他说明：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2,804,077.13			2,935,457.78	55,739,534.91
2. 本期增加 金额				1,544,413.63	1,544,413.63
(1) 购置				1,544,413.63	1,544,413.6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2,804,077.13			4,479,871.41	57,283,948.5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481,188.38			1,693,320.53	4,174,508.91
2. 本期增加 金额	1,429,437.60			502,540.49	1,931,978.09
(1) 计提	1,429,437.60			502,540.49	1,931,978.09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910,625.98			2,195,861.02	6,106,487.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8,893,451.15			2,284,010.39	51,177,461.54
2. 期初账面价值	50,322,888.75			1,242,137.25	51,565,026.0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605,623.36	2,575,724.29	847,679.75	-51,273.79	3,384,941.69
合计	1,605,623.36	2,575,724.29	847,679.75	-51,273.79	3,384,941.69

其他说明：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290,096.41	4,491,076.53	30,264,620.80	5,323,996.7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510,526.16	2,228,141.61	41,005,134.07	5,839,805.58
可抵扣亏损	30,388,372.92	6,223,418.27	2,366,087.54	591,521.89
递延收益	11,282,277.46	2,757,504.72	12,100,367.77	2,925,413.58
无形资产	788,211.58	118,231.74	563,334.84	84,500.23
长期待摊费用	25,116.25	3,767.44		
租赁负债	11,005,904.20	1,384,574.27	11,556,080.44	1,268,220.66
合计	97,290,504.98	17,206,714.58	97,855,625.46	16,033,458.6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738,773.63	410,816.04	1,370,061.61	207,789.12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1,283,687.55	192,553.13	438,754.95	65,813.24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6,772,955.62	1,693,238.91	8,630,488.90	2,157,622.23
衍生金融资产	868,250.00	130,237.50		
使用权资产	10,401,146.39	1,326,415.66	10,091,423.71	1,093,840.46
合计	22,064,813.19	3,753,261.24	20,530,729.17	3,525,065.0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53,261.24	13,453,453.34	3,525,065.05	12,508,393.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53,261.24		3,525,065.0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4,641,508.65	8,308,457.95
资产减值准备	989.75	355,629.81
合计	24,642,498.40	8,664,087.7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403,736.52	403,736.52	
2026 年	7,634,570.57	7,904,721.43	
2027 年	16,603,201.56		
合计	24,641,508.65	8,308,457.95	

其他说明：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资产购置款项	2,602,155.14		2,602,155.14	3,289,426.57		3,289,426.57
合计	2,602,155.14		2,602,155.14	3,289,426.57		3,289,426.57

其他说明：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0.00	25,000,000.00
票据贴现借款	48,000,000.00	145,030,000.00
合计	48,000,000.00	170,03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61,687.55	888,050.05
其中:		
外汇期权	76,274.31	888,050.05
外汇掉期	1,285,413.24	
其中:		
合计	1,361,687.55	888,050.05

其他说明:

2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210,000.00	56,000,000.00
合计	8,210,000.00	56,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2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3,854,799.04	63,734,419.73
工程及设备款	6,170,616.83	20,513,123.98
合计	30,025,415.87	84,247,543.71

26、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9,811,141.68	23,622,412.58
合计	39,811,141.68	23,622,412.58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2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6,745,727.22	190,959,916.64	206,635,001.79	31,070,642.0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9.18	14,529,270.68	14,529,414.08	255.78
三、辞退福利		6,500,085.47	5,513,158.90	986,926.57
合计	46,746,126.40	211,989,272.79	226,677,574.77	32,057,824.4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581,904.54	173,634,302.99	189,243,934.09	30,972,273.44
2、职工福利费	163,822.68	4,995,167.68	5,060,621.73	98,368.63
3、社会保险费		7,405,689.49	7,405,689.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6,752,123.67	6,752,123.67	
工伤保险费		538,980.66	538,980.66	
生育保险费		114,585.16	114,585.16	
4、住房公积金		4,791,906.48	4,791,906.4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2,850.00	132,850.00	
合计	46,745,727.22	190,959,916.64	206,635,001.79	31,070,642.0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99.18	13,958,781.77	13,958,925.17	255.78
2、失业保险费		570,488.91	570,488.91	
合计	399.18	14,529,270.68	14,529,414.08	255.78

其他说明：

2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232,058.37	4,703,045.79
企业所得税	267,529.37	9,964,452.05

个人所得税	378,806.37	457,155.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8,785.43	567,984.52
房产税	308,281.82	229,312.44
教育费附加	372,336.65	243,421.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8,224.41	162,281.30
印花税	87,647.25	128,336.10
土地使用税	208,424.15	208,526.50
其他	10,528.43	11,476.26
合计	9,982,622.25	16,675,992.51

其他说明：

29、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6,173,098.80	22,927,830.91
合计	6,173,098.80	22,927,830.91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质保金及押金	302,846.71	1,294,047.36
运杂费及差旅费	5,836,837.94	21,581,519.56
其他	33,414.15	52,263.99
合计	6,173,098.80	22,927,830.91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886,079.23	6,680,218.60
合计	8,886,079.23	6,680,218.60

其他说明：

3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127,832.95	1,602,347.26
合计	1,127,832.95	1,602,347.2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3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3,500,000.00	
合计	23,5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3、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1,005,904.20	11,556,080.4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886,079.23	-6,680,218.60
合计	3,119,824.97	4,875,861.84

其他说明：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100,367.77		818,090.31	11,282,277.46	
合计	12,100,367.77		818,090.31	11,282,277.46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于移动互联网智能交付平台的研发基金	72,000.00			24,000.00			48,000.00	与资产相关
自助收发功能的智能物流终端系统关键技术研	875,494.66			292,848.19			582,646.47	与资产相关

发基金								
自助收发功能的智能物流终端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基金	49,289.00			49,289.00			0.00	与收益相关
咸宁经济开发区工业项目基础建设基金与产业发展扶持基金	3,440,056.54			275,204.40			3,164,852.14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基金	284,360.82			22,748.76			261,612.06	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基金	7,379,166.75			153,999.96			7,225,166.79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1、2014年，本公司收到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拨付的“基于移动互联网智能交付平台的研发”项目资助资金100万元，资金用于此项目的设备购置以及材料、测试化验加工费等，其中：设备购置款24万元，其他76万元，公司设备款根据设备折旧年限10年分期结转营业外收入(2017年1月1日开始结转其他收益)，其他根据实际使用金额结转营业外收入(2017年1月1日开始结转其他收益)。

2、2015年，子公司湖北智莱科技有限公司收到咸宁市荣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咸宁经济开发区地方财政库拨付的“咸宁经济开发区工业项目基础建设基金与产业发展扶持基金”530万元，资金用途为固定资产投资建设，公司根据房屋剩余折旧年限19年分期结转营业外收入(2017年1月1日开始结转其他收益)。

3、2016年，子公司湖北智莱科技有限公司收到咸宁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拨付的“基础设施建设基金”40万元，资金用途为基础设施建设，公司根据房屋剩余折旧年限18年分期结转营业外收入(2017年1月1日开始结转其他收益)。

4、2018年，本公司收到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拨付的“支持自助收发功能的智能物流终端系统关键技术研发”项目资助资金300万元，资金用于此项目的设备费、材料费、测试化验加工费、燃料动力费等，其中：设备款163万元，其他137万元，公司设备款根据设备折旧年限分期结转其他收益，其他根据实际使用金额结转其他收益。

5、2019年，子公司湖北智莱科技有限公司收到咸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方财政库款拨付的“基础设施建设基金”770万元，资金用途为补助土地基础设施建设，公司根据土地使用权摊销年限50年分期结转其他收益。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240,000,000.00

其他说明: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72,042,854.19		80,000,000.00	692,042,854.19

合计	772,042,854.19		80,000,000.00	692,042,854.19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1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人民币 48,000,000.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80,000,000 股，转增后总股本为 240,000,000 股。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于 2022 年 6 月 8 日披露《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完成 2021 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的实施。

3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 16,510,28 6.38	19,002,27 1.49				19,002,27 1.49	2,491,985 .11
外币 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 16,510,28 6.38	19,002,27 1.49				19,002,27 1.49	2,491,985 .11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 16,510,28 6.38	19,002,27 1.49				19,002,27 1.49	2,491,985 .1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6,981,510.42	17,110,690.88		104,092,201.30
合计	86,981,510.42	17,110,690.88		104,092,201.3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期初余额与上年年末余额的差异详见本附注四、35（3）。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70,129,608.56	776,889,862.8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66,005.84	-535,756.8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70,295,614.40	776,354,106.0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2,287,580.61	169,143,803.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110,690.88	11,368,300.66
应付普通股股利	48,000,000.00	64,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977,472,504.13	870,129,608.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66,005.84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40,498,734.20	591,385,563.77	1,203,271,335.86	836,314,115.93
其他业务	32,111,868.02	8,741,590.30	54,619,907.49	11,992,380.77
合计	872,610,602.22	600,127,154.07	1,257,891,243.35	848,306,496.7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智能快件箱类设备	729,689,895.72			729,689,895.72
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	50,885,226.77			50,885,226.77
智能恒温及售卖类设备	11,326,409.52			11,326,409.52
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设备	48,597,202.19			48,597,202.1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东北地区	876,973.43			876,973.43
华北地区	5,656,649.25			5,656,649.25
华东地区	103,707,001.51			103,707,001.51
华南地区	63,339,444.39			63,339,444.39
华中地区	7,429,542.37			7,429,542.37
西北地区	272,411.06			272,411.06
西南地区	19,570,701.25			19,570,701.25
出口销售	639,646,010.94			639,646,010.9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872,429,871.24			872,429,871.24
经销	180,730.98			180,730.98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4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26,628.48	2,423,639.28
教育费附加	2,162,342.63	1,038,040.42
房产税	1,365,655.21	871,055.85
土地使用税	847,852.46	835,107.42
车船使用税	5,536.62	3,714.72
印花税	648,136.07	1,202,569.4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48,028.81	692,026.94
其他	17,627.01	19,680.24
合计	11,421,807.29	7,085,834.29

其他说明：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840,679.17	18,876,607.95
安装维护费用	25,924,111.02	60,027,880.62

广告及展费	961,382.20	1,402,575.78
办公费	2,486,340.44	1,699,644.05
差旅费	1,369,352.75	1,029,646.58
业务招待费	641,214.76	596,137.72
折旧费	1,369,804.73	927,697.40
其他	5,020,137.45	2,836,504.71
合计	60,613,022.52	87,396,694.81

其他说明：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628,890.09	26,132,049.82
房租	1,858,646.90	1,780,645.45
办公费	2,819,670.59	2,566,146.70
折旧费	2,501,521.98	1,799,418.28
业务招待费	624,797.00	910,826.48
车辆使用费	510,639.64	502,702.02
水电费	632,547.35	1,155,971.95
差旅费	552,522.82	440,950.98
中介机构费	625,098.34	841,182.89
其他费用	6,159,866.72	3,789,713.15
合计	45,914,201.43	39,919,607.72

其他说明：

4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5,091,601.81	78,088,177.13
直接材料投入	1,393,069.99	5,506,805.53
折旧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07,152.79	1,958,015.64
无形资产摊销	502,540.49	460,275.09
其他费用	7,937,399.39	7,905,118.89
合计	66,631,764.47	93,918,392.28

其他说明：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876,241.49	1,757,304.14
减：利息收入	33,191,259.46	16,021,661.18
手续费	195,382.05	249,180.47
汇兑损失	-61,570,172.32	11,547,108.23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385,650.01	3,787,193.33
其他	-3,200.50	-20,566.91
合计	-90,307,358.73	1,298,558.08

其他说明：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6,688,297.96	6,778,829.26
基于互联网技术的智能物流柜研发基金	0.00	16,516.83
咸宁经济开发区工业项目基础建设基金与产业发展扶持基金	4,486,604.36	275,204.40
稳岗补贴	498,356.00	105,711.72
稳岗补贴	279,061.80	22,563.64
基于移动互联网智能交付平台的研发基金	24,000.00	24,000.00
基础设施建设基金	22,748.76	22,748.76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18,142.42	90,985.48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5,208.16	7,783.83
自助收发功能的智能物流终端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基金	342,137.19	330,125.52
深圳市工商业用电降成本资助费	6,537.09	18,118.80
基础设施建设基金	0.00	153,999.96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28.47	189.55
2020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第一批资助基金	500,000.00	930,000.00
2019 年三、四季度稳增长(含全年达标奖)政府补助	759,500.00	0.00
2020 年度企业扩产增效扶持计划资助	1,490,000.00	0.00
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培育扶持计划	15,713.00	22,036.00
专利资助	0.00	10,400.00
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统计员补助	2,400.00	3,600.00
以工代训补贴资金	0.00	314,000.00
以工代训职业培训补贴	7,500.00	33,000.00
第四批企业以工代训补贴资金	0.00	676,000.00
就业补贴	11,000.00	
稳岗补贴	88,929.72	
2020 年度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0.00	1,000,000.00
2020 年第二批组织党费	3,820.00	900.00
第三批大学生意外险	0.00	1,050.00
企业劳动竞赛补助资金	0.00	4,000.00
职工服务中心建设投入资金补助	0.00	20,000.00
科技成果转化	20,000.00	20,000.00
咸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工会的工作经费	20,000.00	20,000.00
2021 年企业党组织党建补助经费	0.00	20,000.00
外地留咸过年补贴	0.00	37,100.00
其他	4,214.86	0.00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1,643.09	40,558.2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6,023.76	870,236.76

外汇期权收益	-2,188,454.81	11,486.21
外汇掉期收益	598,354.45	
期货收益	-67,788.95	
合计	-1,003,508.64	922,281.17

其他说明：

4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64,389.25	3,776,881.83
交易性金融负债	-6,543,798.43	1,264,318.74
衍生金融资产	868,250.00	
合计	588,840.82	5,041,200.57

其他说明：

4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9,232.98	-208,237.8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17,620.34	-1,643,641.93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580.48	-4,580.48
合计	2,381,433.80	-1,856,460.25

其他说明：

5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17,652.05	-2,143,494.08
合计	1,117,652.05	-2,143,494.08

其他说明：

5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处置收益	-4,658.88	41,906.28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等赔偿收入	517,643.68	151,032.04	517,643.68

其他	259,026.53	56,902.18	259,026.53
合计	776,670.21	207,934.22	776,670.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000,000.00	2,050,000.00	2,000,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18,007.81	7,431.99	118,007.81
罚款及滞纳金	88,027.93	20,699.74	88,027.93
其他	429,117.98	45,022.14	429,117.98
合计	2,635,153.72	2,123,153.87	2,635,153.72

其他说明：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558,179.72	25,602,235.75
递延所得税费用	-882,047.72	-2,700,871.79
合计	24,676,132.00	22,901,363.9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4,835,686.6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8,708,921.6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288,718.9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6,108.7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0,657.5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7,537.7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150,860.2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8,114,159.68

所得税费用	24,676,132.00
-------	---------------

其他说明：

5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7。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7,898,011.52	3,345,257.75
利息收入	33,191,259.46	16,021,661.18
收到的备用金、保证金、质保金、押金	3,098,451.20	1,647,691.36
其他	1,667,784.74	312,073.33
合计	45,855,506.92	21,326,683.6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期间费用	49,736,036.19	64,459,009.60
支付的备用金、保证金、质保金、押金	3,508,043.68	2,666,676.25
其他	4,324,418.29	2,950,277.50
合计	57,568,498.16	70,075,963.3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远期结汇期权款	547,990.00	2,163,855.00
合计	547,990.00	2,163,855.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远期结汇期权款	1,796,795.00	
支付掉期和期货保证金	102,960,395.74	
合计	104,757,190.7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分红自派保证金	1,000,000.00	1,000,011.99
收到票据贴现融资款	47,614,349.99	141,242,806.67
收到银行承兑汇票质押保证金	170,000,000.00	
合计	218,614,349.99	142,242,818.6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分红自派保证金	1,000,000.00	1,000,011.99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质押保证金		200,000,000.00
支付的租赁负债款项	8,726,972.11	6,819,692.49
合计	9,726,972.11	207,819,704.4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0,159,554.60	168,113,373.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99,085.85	3,999,954.3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453,296.22	17,864,830.56
使用权资产折旧	7,841,893.85	6,877,291.92
无形资产摊销	1,931,978.09	1,121,279.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47,679.75	796,992.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58.88	-41,906.2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007.81	7,431.9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8,840.82	-5,041,200.5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7,308,280.82	17,091,605.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3,508.64	-922,281.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5,059.75	-2,699,361.3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1,352,999.99	-81,701,764.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250,915.50	-79,847,795.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9,189,440.64	13,968,695.3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433,785.45	59,587,145.0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02,478,539.37	944,285,886.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44,285,886.37	1,105,479,291.4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807,347.00	-161,193,405.1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02,478,539.37	944,285,886.37
其中：库存现金	76,852.04	70,580.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01,220,448.60	943,723,325.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81,238.73	491,980.7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2,478,539.37	944,285,886.37

其他说明：

5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0,000,000.00	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24,131,336.99	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765,500.00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964,803.00	期货保证金
货币资金	16.65	其他保证金
货币资金	101,995,592.74	外汇掉期保证金
合计	167,857,249.38	

其他说明：

5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81,035,442.79	6.9646	564,379,444.85
欧元	57.69	7.423	428.23
港币	31,282,215.03	0.8933	27,943,464.77
英镑	600.00	8.3941	5,036.46
越盾	619,239,543.00	0.0003	182,751.66
加币	4,078,500.00	5.1385	20,957,372.2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2,327,846.39	6.9646	85,858,518.96
欧元			
港币			
新加坡币	1,044,275.80	5.1831	5,412,585.90
越盾	22,546,392.00	0.0003	6,629.81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越盾	11,186,364,688.00	0.0003	3,301,349.87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69,305.66	6.9646	1,875,606.20
越盾	901,395,016.00	0.0003	268,331.20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36,099.06	6.9646	251,415.52
越盾	302,381,796.00	0.0003	89,239.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中：美元	444,834.00	6.9646	3,098,090.88
越盾	7,274,530,646.22	0.0003	2,201,833.84
租赁负债			
其中：美元	13,494.12	6.9646	93,981.15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	------	-----------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6,688,297.96	其他收益	6,688,297.96
咸宁经济开发区工业项目基础设施建设基金与产业发展扶持基金	5,300,000.00	其他收益	4,486,604.36
基于移动互联网智能交付平台的研发基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24,000.00
稳岗补贴	498,356.00	其他收益	498,356.00
稳岗补贴	279,061.80	其他收益	279,061.80
基础设施建设基金	7,700,000.00	其他收益	22,748.76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18,142.42	其他收益	118,142.42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5,208.16	其他收益	15,208.16
自助收发功能的智能物流终端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基金	3,000,000.00	其他收益	342,137.19
深圳市工商业用电降成本资助费	6,537.09	其他收益	6,537.09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28.47	其他收益	228.47
2020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第一批资助基金	93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2019 年三、四季度稳增长(含全年达标奖)政府补助	759,500.00	其他收益	759,500.00
2020 年度企业扩产增效扶持计划资助	1,490,000.00	其他收益	1,490,000.00
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培育扶持计划	15,713.00	其他收益	15,713.00
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统计员补助	2,400.00	其他收益	2,400.00
以工代训职业培训补贴	7,500.00	其他收益	7,500.00
就业补贴	11,000.00	其他收益	11,000.00
稳岗补贴	88,929.72	其他收益	88,929.72
2020 年第二批组织党费	3,820.00	其他收益	3,820.00
科技成果转化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咸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工会的工作经费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其他	4,214.86	其他收益	4,214.86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北智莱科技有限公司	咸宁	咸宁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武汉市智莱鹏飞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研发、售后	100.00%		设立
WEBOX INC.	美国-西雅图	西雅图	销售、售后	100.00%		认购
HK WEBOX TECH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贸易	100.00%		设立
WEBOX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越南-平阳	平阳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深圳市智莱科技进出口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贸易	100.00%		设立
深圳市智莱网盒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租赁、运营	100.00%		设立
深圳市智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贸易	85.00%		设立
咸宁智莱科技有限公司	咸宁	咸宁	加工		100.00%	设立
湖北智莱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咸宁	咸宁	售后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北合嘉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	武汉	投资	50.00%		权益法
深圳市智德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技术咨询	42.74%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湖北合嘉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智德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合嘉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智德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24,287,814.05	8,456,051.62	25,055,397.30	10,150,694.77
非流动资产	34,999,856.00	0.00	34,999,856.00	0.00
资产合计	59,287,670.05	8,456,051.62	60,055,253.30	10,150,694.77
流动负债	600.00	8,273,271.85	600.00	10,019,736.56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0.00
负债合计	600.00	8,273,271.85	600.00	10,019,736.5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9,287,070.05	182,779.77	60,054,653.30	130,958.2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9,643,535.03	78,120.07	30,027,326.66	55,971.5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9,643,535.03	78,120.07	30,027,326.66	55,971.5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767,583.25	51,821.56	54,653.30	30,958.2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67,583.25	51,821.56	54,653.30	30,958.2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六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利率风险、汇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①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短期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本集团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	-
金融资产	-	-
其中：银行存款	941,220,448.60	1,138,721,832.47
其他货币资金	102,764,656.44	1,540,320.37
金融负债	-	-
其中：短期借款	-	25,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	-
长期借款	23,500,000.00	-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存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将增加或减少约 4,249,485.95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 4,706,433.35 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2021 年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②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外币负债（主要为美元、加）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	欧元	英镑	越盾	港币	新加坡币	加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资产	650,237,963.81	428.23	5,036.46	3,490,731.34	27,943,464.77	5,412,585.90	20,957,372.25
负债	5,319,093.75	-	-	2,559,404.76	-	-	-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	欧元	英镑	越盾	港币	新加坡元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资产	709,995,936.11	416.5	5,163.84	4,689,987.74	64,313.83	26,048,992.22
负债	10,564,006.86	-	-	6,077,712.34	-	-

(续上表)

项目	汇率变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29,043,353.23	29,043,353.23	30,321,517.34	30,321,517.34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29,043,353.23	-29,043,353.23	-30,321,517.34	-30,321,517.34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款项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集

团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68.7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52.11%)；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单位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2.8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90.17%)。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本集团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	1 到 2 年	2 到 3 年	未折现现金流量总额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8,000,000.00	-	-	4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61,687.55			1,361,687.55
应付票据	8,210,000.00			8,210,000.00
应付账款	30,025,415.87			30,025,415.87
其他应付款	6,173,098.80			6,173,098.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58,338.17			9,258,338.17
长期借款	1,104,500.00	23,561,361.11		24,665,861.11
租赁负债	-	3,174,942.27	24,102.00	3,199,044.27
合计	104,133,040.39	26,736,303.38	24,102.00	130,893,445.77

2、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 9.98%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9.25%)。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460,605,023.63		460,605,023.63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68,250.00		868,250.00
（3）衍生金融资产		868,250.00		868,250.0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9,736,773.63		459,736,773.63
（2）权益工具投资		459,736,773.63		459,736,773.63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361,687.55		1,361,687.55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生产制造、研发、销售	240,000,000.00	100.00%	100.0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干德义。

其他说明：

干德义期末直接持有本公司 23.68%的股权，自公司设立之日起，干德义先生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长期以来，干德义先生对公司的重大生产经营决策能够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的经营方针、经营策略、日常运营及重大经营管理事项起主导作用，能够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行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湖北合嘉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深圳市智德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丁杰德、王松涛、王兴平、谢德友、夏凌云、梅玉山	本公司董事高管
陈会、邢宝宝、张鸥	本公司监事
陈才玉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干德礼、干龙琴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干德义	100,000,000.00	2020年04月24日	2023年10月28日	是
干德义	100,000,000.00	2020年05月27日	2024年05月26日	是
干德义、杨朝岚	100,000,000.00	2020年08月10日	2024年09月28日	是
干德义	100,000,000.00	2021年07月21日	2025年08月03日	是
干德义	100,000,000.00	2022年06月09日	2026年06月09日	是
干德义	100,000,000.00	2021年12月24日	2026年05月22日	否

干德义	100,000,000.00	2022年04月07日	2023年04月26日	否
干德义	100,000,000.00	2022年11月21日	2023年10月3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2020年4月24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八卦岭支行签订《授信协议》,约定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八卦岭支行向本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度10,000万元,授信额度有效使用期为一年,即自2020年4月24日至2021年4月23日止,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干德义为该笔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2020年4月28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八卦岭支行签订5,000万元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4月29日至2020年10月29日,借款年利率为4.1%,由干德义为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保证借款余额为0.00元。2020年6月28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八卦岭支行签订1,000万元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6月30日至2020年9月30日,借款年利率为3.6%,由干德义为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保证借款余额为0.00元。

(2) 2020年5月27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约定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本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度10,000万元,授信额度有效使用期为一年,即自2020年5月27日至2021年5月27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干德义为该笔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3) 2020年8月10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约定由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本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度10,000万元,授信额度有效使用期自2020年8月10日至2022年7月28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干德义、杨朝岚为该笔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2021年5月20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协议,使用授信额度开具银行承兑汇票2,000万元,其中780万元于2021年8月20日到期,1,220万元于2021年11月20日到期。2022年4月19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协议,使用授信额度开具银行承兑汇票1,000万元,其中400万元于2022年7月19日到期,600万元于2022年9月28日到期。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授信额度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0.00元。

(4) 2021年7月21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约定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本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度10,000万元,授信额度有效使用期为一年,即自2021年7月21日至2022年7月21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干德义为该笔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2021年8月3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协议,使用授信额度开具银行承兑汇票3,000万元,其中450万元于2021年11月3日到期,550万元于2022年2月3日到期,2,000万元于2022年8月3日到期。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授信额度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0.00元。2022年3月18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3,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2年3月18日至2022年7月18日,借款年利率3.75%,由干德义为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保证借款余额为0.00元。

(5) 2022年6月9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约定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本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度10,000万元,授信额度有效使用期为一年,即自2022年6月9日至2023年6月9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干德义为该笔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2022年6月10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2年6月10日至2023年6月9日,借款年利率3.40%,由干德义为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保证借款余额为0.00元。

(6) 2021年11月24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约定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本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度10,000万元,授信额度有效使用期自2021年12月24日至2022年11月22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干德义为该笔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2022年5月25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协议,使用授信额度开具银行承兑汇票3,000万元,于2023年5月22日到期。2022年6月29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分别为2,000万元、3,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2年6月29日至2022年12月29日,借款年利率3.20%,由干德义为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保证借款余额为0.00元。2022年7月7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协议,使用授信额度开具银行承兑汇票750万元,其中380万元于2022年10月4日到期,370万元于2023年1月4日到期。2022年7月27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协议,使用授信额度开具银行承兑汇票500万元,其中210万元于2022年10月26日到期,290万元于2023年1月26日到期。2022年9月22日,

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协议，使用授信额度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302 万元，其中 101 万元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到期，201 万元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到期。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授信额度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3,861.00 万元。

(7) 2022 年 5 月 11 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八卦岭支行签订《授信协议》，约定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八卦岭支行向本公司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度 10,000 万元，授信额度有效使用期为一年，即自 2022 年 4 月 7 日至 2023 年 4 月 6 日止，本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干德义为该笔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8) 2022 年 11 月 21 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签订《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约定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向本公司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度 10,000 万元，信额度有效使用期自 2022 年 11 月 21 日起至 2023 年 10 月 30 日止，本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干德义为该笔授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董监高人员薪酬	4,337,452.84	4,999,572.33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智德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404,480.00	86,099.42	4,274,000.00	206,142.6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干德义	31,646.38	26,851.40
其他应付款	张 鸥	17,397.90	1,676.00
其他应付款	王兴平	17,980.00	12,379.00
其他应付款	干龙琴	464.10	464.10
其他应付款	王松涛		8,509.50
其他应付款	丁杰偲	387.00	4,685.50
其他应付款	陈 会		1,943.90
其他应付款	邢宝宝		270.90
其他应付款	谢德友		5,206.93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72,000,000.00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24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人民币 72,000,000 元。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60,220.00	3.82%	8,860,220.00	100.00%	0.00	7,838,970.00	2.84%	7,838,970.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2,947,336.16	96.18%	2,865,815.49	1.29%	220,081,520.67	268,476,414.08	97.16%	5,788,898.73	2.16%	262,687,515.35
其										

中:										
组合 1	62,950,905.20	27.16%	2,865,815.49	4.55%	60,085,089.71	128,280,760.73	46.42%	5,788,898.73	4.51%	122,491,862.00
组合 3	159,996,430.96	69.02%			159,996,430.96	140,195,653.35	50.74%	0.00	0.00%	140,195,653.35
合计	231,807,556.16	100.00%	11,726,035.49		220,081,520.67	276,315,384.08	100.00%	13,627,868.73		262,687,515.3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860,220.00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德盛泰来置业有限公司	1,605,000.00	1,605,000.00	100.00%	该公司陷入财务困境, 已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预计难以收回
陕西沔河水生态度假村有限公司	1,959,280.00	1,959,280.00	100.00%	该公司陷入财务困境, 涉诉事项较多, 预计难以收回
北京智恒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34,060.00	1,634,060.00	100.00%	经多次催收, 预计难以收回
上海益邦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21,250.00	1,021,250.00	100.00%	经多次催收, 预计难以收回
武强县诺亚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974,000.00	974,000.00	100.00%	该公司陷入财务困境, 涉诉事项较多, 预计难以收回
西安梦幻王国水上游乐有限公司	875,000.00	875,000.00	100.00%	该公司陷入财务困境, 涉诉事项较多, 预计难以收回
海阳海立方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30,000.00	730,000.00	100.00%	该公司陷入财务困境, 涉诉事项较多, 预计难以收回
单项金额小于 50 万元的客户	61,630.00	61,6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860,220.00	8,860,22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65,815.49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8,423,077.16	315,124.23	0.54%
1 至 2 年	2,271,360.63	449,839.01	19.80%
2 至 3 年	152,846.05	82,482.46	53.96%
3 至 4 年	154,970.00	131,468.86	84.84%
4 至 5 年	596,117.04	539,584.49	90.52%
5 年以上	1,352,534.32	1,347,316.44	99.61%
合计	62,950,905.20	2,865,815.4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16,360,816.37

1 至 2 年	4,330,052.38
2 至 3 年	153,146.05
3 年以上	10,963,541.36
3 至 4 年	183,600.00
4 至 5 年	598,267.04
5 年以上	10,181,674.32
合计	231,807,556.1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3,627,868.73		1,901,833.24			11,726,035.49
合计	13,627,868.73		1,901,833.24			11,726,035.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5,889,861.22	67.25%	0.00
第二名	36,977,322.31	15.95%	199,677.51
第三名	4,783,943.25	2.06%	25,803.78
第四名	3,233,896.76	1.40%	0.00
第五名	2,332,106.25	1.01%	12,578.99
合计	203,217,129.79	87.67%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694,534.73	988,298.62
其他应收款	6,262,617.73	22,185,544.08
合计	8,957,152.46	23,173,842.7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694,534.73	988,298.62
合计	2,694,534.73	988,298.62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往来款	491,063.02	12,670,104.74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等	2,358,132.48	1,081,458.04
质保金	10,077.25	230,134.25
出口退税		4,095,942.66
代付工程款	3,404,480.00	4,274,000.00
其他	92,870.65	86,326.98
合计	6,356,623.40	22,437,966.6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252,422.59			252,422.59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158,416.92			158,416.92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4,005.67			94,005.6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15,107.16
1 至 2 年	3,540,064.11
2 至 3 年	261,260.66
3 年以上	240,191.47
3 至 4 年	115,885.00

4至5年	10,077.25
5年以上	114,229.22
合计	6,356,623.4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52,422.59		158,416.92			94,005.67
合计	252,422.59		158,416.92			94,005.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代付工程款	3,404,480.00	1-2年	53.56%	86,099.42
第二名	房租押金	727,671.00	1年以内	11.45%	
第三名	往来款	491,063.02	1年以内	7.73%	
第四名	投标保证金	200,000.00	1年以内	3.15%	
第五名	投标保证金	180,000.00	2~3年、4~5年	2.83%	
合计		5,003,214.02		78.72%	86,099.42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21,534,120.00		521,534,120.00	504,334,120.00		504,334,12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9,721,655.11		29,721,655.11	30,083,298.20		30,083,298.20
合计	551,255,775.11		551,255,775.11	534,417,418.20		534,417,418.2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

	(账面价值)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末余额
湖北智莱科技有限公司	401,780,000.00					401,780,000.00	
武汉市智莱鹏飞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WEBOX INC.	6,751,800.00					6,751,800.00	
HK WEBOX TECH LIMITED	84,402,320.00					84,402,320.00	
深圳市智莱网盒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5,000,000.00				7,000,000.00	
深圳市智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400,000.00	10,200,000.00				13,600,000.00	
深圳市智莱科技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504,334,120.00	17,200,000.00				521,534,12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湖北合嘉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27,326.66			-383,791.62						29,643,535.04	
深圳市智德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5,971.54			22,148.53						78,120.07	
小计	30,083,298.20			-361,643.09						29,721,655.11	
合计	30,083,298.20			-361,643.09						29,721,655.11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75,604,292.67	560,313,201.67	1,086,342,059.80	842,909,867.84
其他业务	55,555,624.06	47,607,182.70	108,379,327.66	83,653,973.12
合计	831,159,916.73	607,920,384.37	1,194,721,387.46	926,563,840.96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智能快件箱类设备	666,076,345.78			666,076,345.78
自助电子寄存柜类设备	50,020,000.55			50,020,000.55
智能恒温及售卖类设备	11,157,326.94			11,157,326.94
其他定制类智能交互设备	48,350,619.40			48,350,619.4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东北地区	876,973.43			876,973.43
华北地区	5,656,649.15			5,656,649.15
华东地区	103,667,143.15			103,667,143.15
华南地区	223,874,270.47			223,874,270.47
华中地区	7,429,542.37			7,429,542.37
西北地区	272,411.06			272,411.06
西南地区	18,331,763.17			18,331,763.17
出口销售	415,495,539.87			415,495,539.8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830,979,185.75			830,979,185.75
经销	180,730.98			180,730.98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1,643.09	40,558.2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98,958.04	205,267.93
外汇期权收益	-2,188,454.81	11,486.21
外汇掉期收益	598,354.45	
期货收益	-67,788.95	
合计	-1,020,574.36	257,312.34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2,666.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716,101.8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3,024.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40,475.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60,815.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10.45	
合计	5,238,608.7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

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0%	0.72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3%	0.70	0.7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